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方亨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海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丽丽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及业绩预测等前瞻性描述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管理层分析与讨论”中“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并提请投资者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1、下游行业政策变化导致的需求下降风险

制药行业是目前公司产品的主要目标市场。制药行业作为关系国计民生、人民健康的重要国民经济行业，受到国家严格监管，国家相关政策制定及调整对制药行业影响较大。新版 GMP 要求现有药品生产企业非无菌药品的生产均应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达标，现已到达最后验收期限。不排除本轮 GMP 认证完成之后，固体制剂制药企业更新换代设备需求增速下降，对公司业绩增长

产生不利影响。除新版 GMP 等行业政策和产业政策外，预计药品集中招标采购政策、基本药物制度、医疗保险制度等政策的实施或调整，也会给制药行业带来较大影响，从而影响其对制药设备的需求，进而影响到对公司产品的需求。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国内制药装备行业是一个充分竞争的市场。在公司所处的固体制剂装备领域内，国内高端市场仍被制造业发达的德国和意大利的部分厂商占据。中低端市场有众多国内厂商参与，竞争方式以价格战为主，竞争程度激烈。随着下游制药企业实力的不断提升，其对药品工艺标准的要求不断提高，对制药设备的技术标准的要求也将相应提高，综合性需求也越来越多；同时随着国外知名制药设备厂商在国内纷纷建立合资企业，公司直接面对国外先进设备厂商的竞争。如果公司不能加快研发投入，提高技术水平，保持技术、生产水平的先进性，不能增加销售与服务网络的广度和深度，确保第一时间获取市场信息，提升目标客户对公司产品的关注度、信赖度、满意度，或者公司在发展战略及竞争策略方面出现失误，公司将会面临不利的市场竞争局面和较大的竞争压力。

3、公司管理水平及人力资源的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和公司上市，对公司资本运作、市场开拓、技术研发、生产管理等提出了更多、更高的要求，公司的运营也离不开专业管理人才、技术人才、熟练的操作工。如果公司不能优化公司管理运营体系，提升管理水平，并建立科学的薪酬激励体系，营造良好的企业文化，公司将面临管理不畅、人才不足的风险。

4、客户工程进度延迟导致订单实现销售周期延长的风险

公司的订单产品完工后的发货及安装调试受到客户的工程建设进度影响，如果客户工程建设进度较慢或者建设计划变更都可能导致客户要求公司延迟发货，最终影响公司销售收入的确认。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不畅及不达预期效益的风险

公司在综合考虑当前国内政策环境、市场需求、行业趋势、技术发展方向、产品价格以及原材料供应等诸多相关因素，并结合公司自身发展需求及所处行业特有经营模式的情况下，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由于公司募集资金建设项目的建设周期与团队建设、磨合时间较长，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受到不可预见因素的影响，如国家产业政策、市场需求发生不可预见的重大变化等，则可能会对上述项目的顺利实施产生一定影响，进而限制公司产能及业务规模的扩张，以及对项目实施后的预期收益的实现产生一定影响。

6、非公开发行股票不确定性风险

为巩固公司在固体制剂制药设备领域的市场领先地位，丰富产品组合、优化客户结构、延伸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 1,000 万股，筹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34,910.00 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1748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4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5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9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迦南科技	指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迦南集团	指	迦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南京迦南	指	南京迦南制药设备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北京莱米特	指	北京莱米特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持股 55% 控股子公司
南京比逊	指	南京比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股东
德铠基	指	德铠基南京制药机械有限公司，系公司持股 25% 之参股公司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安信证券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MP	指	英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的缩写，指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是药品生产和质量管理的基本准则
新版 GMP	指	卫生部发布的《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 年修订）》，区别于 1998 年版药品 GMP，新版药品 GMP 自 2011 年 3 月 1 日起正式施行
FAT	指	英文 Factory Acceptance Test 的缩写，工厂验收测试，指设备出厂前的验收测试，通常由供方提供场地和必要的检测仪器及检测手段，并由供需双方技术人员共同完成
BOM	指	英文 Bill of Material 的缩写，采用计算机辅助企业生产管理，首先要使计算机能够读出企业所制造的产品构成和所有要涉及的物料，为了便于计算机识别，必须把用图示表达的产品结构转化成某种数据格式，这种以数据格式来描述产品结构文件就是物料清单
FQC	指	英文 Final Quality Control 的缩写，即最终品质管制，指制造过程最终检查验证；也称为成品品质管制，是在产品完成所有制程或工序后，对产品本身的品质状况，包括：外观检验、尺寸/孔径的量测、性能测试等进行全面且最后一次的检验与测试，确保产品符合出货规格要求
IMS Health	指	IMS Health Incorporated，中文名艾美仕市场研究公司，是针对医药行业出售调查数据和咨询服务的国际咨询、调查组织
《公司章程》	指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报告期	指	2015 年 1 月 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迦南科技	股票代码	300412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迦南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Zhejiang Canaan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anaa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方亨志		
注册地址	浙江省永嘉县瓯北镇东瓯工业园区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25105		
办公地址	浙江省永嘉县瓯北镇东瓯工业园区园区大道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25105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china-jianan.com/		
电子信箱	dsb@china-jianan.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永兴	晁虎
联系地址	浙江省永嘉县瓯北镇东瓯工业园区园区大道	浙江省永嘉县瓯北镇东瓯工业园区园区大道
电话	0577-67976666	0577-67976666
传真	0577-67378833	0577-67378833
电子信箱	dsb@china-jianan.com	dsb@china-jianan.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周海斌、章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李飞、吴义铭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元）	217,418,447.99	183,810,026.99	18.28%	154,249,253.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1,454,252.08	42,762,135.01	20.33%	34,719,426.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6,587,483.16	38,870,166.29	19.85%	31,888,364.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9,955,510.12	38,900,441.48	2.71%	20,846,950.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36	22.22%	0.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36	22.22%	0.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81%	22.86%	-9.05%	22.54%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537,995,281.16	455,173,670.16	18.20%	239,817,319.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92,901,324.44	357,467,072.36	9.91%	169,663,604.74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6,189,440.73	59,023,754.08	64,016,462.19	58,188,79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919,881.47	16,092,642.14	17,543,924.35	12,897,804.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05,496.84	15,347,213.84	15,563,796.63	11,070,975.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29,728.39	6,444,603.63	25,601,853.61	20,638,781.2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9,192.64	-25,169.30	-71,637.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548,101.40	4,430,876.06	3,064,451.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386.23	227,516.12	364,940.4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11,945.21			
减：所得税影响额	923,856.56	741,254.16	526,692.34	
合计	4,866,768.92	3,891,968.72	2,831,061.8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营业务为制药装备领域中固体制剂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是国内知名的固体制剂设备供应商。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湿法系列、沸腾系列、干法系列、提升系列、混合系列、包衣系列、清洗系列、制药容器、中药提取系列等9大系列，且2015年12月通过收购北京莱米特又新增了投料系列、粉碎系列和配料系列，以上产品主要应用于制药行业，还可应用于保健品、食品等健康产业相关领域。目前公司可以为制药企业提供专业化、定制化、集成化的固体制剂制粒环节整线设备及配套工艺设计方案，具备工艺设计能力及核心设备的研发、制造能力。

公司各主要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所属工序	产品名称	产品简介	
制药整机	提取	中药提取系列	提取是中药材生产和质量管理的关键环节，通过利用醇提和水提两种溶媒方法提取其有效成分，从而使得中药制剂的内在质量和临床治疗效果提高，使中药的效果得以最大限度的发挥。	
		前处理	投料系列	原料通过无尘投料站开始工艺处理的第一步，在此过程中为了保证物料的安全性与知用性，还会对粉体物料进行过筛，来除去原料中的异物与杂质。确保合格的原料进入下一个工艺环节。
			粉碎系列	在固体制剂生产中需经常对原料进行粉碎处理，来保证投料完成的原辅料可以满足工艺生产的需要。
	制粒	配料系列	各种不同的物料经过投料、粉碎、过筛等处理后，将按配方比例进行配料，公司的自动化配料系统可以根据现场情况分为环形布局系列与直线系列，实现自动化、精确计量称重与配料。	
		湿法系列	湿法系列是通过在药物粉末中加入黏合剂，经搅拌、切割形成湿颗粒的设备，是目前技术最成熟、应用最广泛的制粒设备。	
		沸腾干燥系列、沸腾制粒系列	沸腾干燥系列	沸腾干燥系列是对湿法系列制成的湿颗粒进行沸腾加热形成干燥颗粒的设备。
			沸腾制粒系列	沸腾制粒系列是将药物粉末流化并通过喷入雾化黏合剂聚合，经热空气加热直接制成干燥颗粒的设备，可实现一步制粒。
	混合	干法系列	干法系列是直接粉末状干性物料进行高压物理辊压制取颗粒的设备，在国外已被广泛应用，国内正在推广过程中。	
		混合系列	混合系列是对制粒工序产出的颗粒及其他物料进行混合的设备，混合效果对药品成型质量有重要影响，并且混合单元产能直接决定了整条生产线的产量规模。	
	成型	包衣系列	成型工序将混合后所得干燥、均匀的颗粒制成药剂，公司成型单元的产品主要为包衣系列，是以包衣介质对片剂、丸剂等物料实施喷覆，并经干燥形成表面薄膜的设备。	
辅助	提升系列	提升系列是将制药工序中的固体物料进行转送、加料等操作，实现物料在设备间流转的设备。		
	清洗系列	清洗系列主要用于固体制剂生产过程中容器的清洗。		
制药容器	全流程	料斗、料桶	公司生产的制药容器主要包括料斗及料桶，主要用于物料存储、物料在各个环节的密闭转移输送以及物料混合。	

（二）经营模式与盈利模式

公司目前采用定制化生产的经营模式。公司产品主要面向制药企业，因客户厂房、工艺、产能等的具体需求差异造成各制药企业对制药设备的需求差异较大，即使是同一类型的设备，也存在规格、配置、功能等方面的需求差异，这导致公司需要根据客户所提供的具体需求提供定制化服务，甚至参与到客户的厂房、生产线的布局设计中，整个过程需安排专门人员为客户提供技术咨询、安装、调试、维修等服务，并需建立起与之对应的研发模式、采购模式、生产模式和销售模式。公司通过个性化的定制产品及专业的配套服务为客户创造价值，进而实现企业自身的盈利。

1、研发模式

固体制剂制药设备行业具有产业关联程度高、与下游制药行业发展联系紧密的特点。公司在开展研发工作之前，首先要深度调研市场需求，了解行业的发展变化趋势，结合公司的战略布局，并充分考虑下游客户的实际需要后，公司将成立专门项目小组，开展包括立项、管理、研发、试验在内的多项工作，落实小组各组员责任，明确各阶段的要求和要点，逐步展开研发工作。项目组定期集中讨论研发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议。在最终的样机试制过程中，小组各成员按要求重点检查各阶段实施情况，并汇总整个过程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及相应的改进措施，为之后的项目开发积累经验。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钢材、机电设备、电气元器件、机械零部件、辅助材料等。根据原材料的价值及其通用性，公司实行原材料缓冲库存的分级管理模式，对于通用性较差、价格较高的原材料设置较少的库存，对于通用性较强、价值较低的原材设置适度增量的库存以提升订单响应的柔性。公司视原材料库存情况及订单情况采购原材料，当出现原材料触发缓冲库存或者出现新订单生成的BOM物料为非标物料时，公司将执行采购。

3、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采用订单拉动式生产模式。在与客户签订订单后，经过技术评审、合同评审阶段，计划物控部排定项目（一级）计划一览表（一级计划包含技术设计进度、工艺确认进度、外协与自制进度），生产部依据计划物控部的项目计划及基于项目计划而制定的二级（总装）计划和三级（组件）计划、技术部输出的设计图纸和工程部输出的工艺标准等组织生产，完工后经过品质部门的FQC和FAT小组的IFAT检验合格后交付客户进行FAT，通过后包装入库。公司主要零部件采用自制，少量非标准零部件加工工序采用外协加工，主要包括立柱、管件的喷塑，轴承的线切割、热处理，法兰、风管、蝶阀等零部件的金加工等工艺简单但对厂地面积要求较大，或者需大量耗费人力物力但技术含量不高的基础工序。

4、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由售前工程师参与的专家式销售策略，根据制药企业对厂房、工艺、产能等的不同要求，向客户提供技术咨询、工艺实验、方案设计等服务。

目前，公司设有内贸部、市场部和国际营销部。国内销售方面，内贸部负责国内市场业务，已划分为华东、华南、华中及华北四个大区，并设立了北京、佛山两个办事处，公司依靠企业自身的营销网络采用参加展销会、学术研讨会、销售人员直接拜访等方式直接面对终端客户；市场部负责市场营销、服务管理等相关工作，为前端销售提供全方位的技术、管理、服务支持；国际销售方面，国际营销部负责国际市场业务，采用直销和代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同时，公司还主动邀请新老客户实地参观企业，由专业工程师现场介绍公司产品特性、进行技术交流和新产品差异化的比较讲解，让客户深入了解产品的特点和性能，挖掘客户的潜在需求。

另外，近年来随着公司在国际市场的投入增多，产品在国际市场上的认可度逐渐提高，海外收入也逐年增加，未来公司将逐步形成国内、国际两大市场同步增长的良好局面。

（三）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政策与行业因素

《中国制造2025》（2015）指出：通过政府引导、整合资源，实施国家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智能制造、工业强基、绿色制造、高端装备创新等五项重大工程，实现长期制约制造业发展的关键共性技术突破，提升我国制造业的整体竞争力。

《医药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2012）指出：制药设备是医药工业五大重点发展领域之一，提高制药设备生产水平，鼓励符合药品GMP要求的新型制药设备的开发与生产，为提高药品生产水平提供支持。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年修订）》（新版GMP）要求现有药品生产企业非无菌药品的生产均应在2015年12月

31日前达标，现已到达最后验收期限。

《装备制造业调整和振兴规划》（2009）指出：提高国产装备质量水平，扩大国内市场，巩固出口产品竞争优势，稳定出口市场。鼓励企业加大技术改造力度，加快装备更新，调整产品结构，推动企业技术进步。

受以上政策影响，报告期内，因公司所处的制药设备制造行业属于医药工业五大重点发展领域之一，属于产业政策支持领域，公司获得了较好的发展政策环境；同时受新版GMP要求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最后验收期的影响，报告期内，制药厂商的投资增速明显，产品升级和国产化需求也迅速提高。

2、公司自身优势

公司积累了以优质制药企业为主的大量客户资源，覆盖我国除台湾、澳门以外的其他所有地区，并且延伸至全球30多个国家。公司部分产品基本可以替代进口产品，技术研发力量可以满足国际及国内高端客户的需求。报告期内，公司在保证现有客户的基础上，不断拓展国内外市场，挖掘新客户，凭借高附加值的产品和良好的口碑服务于客户，公司品牌亦成为业绩驱动的重要因素。

公司的经营模式与盈利模式在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公司所处行业分析

1、行业特点

公司主要从事固体制剂设备制造业务，该领域是制药装备行业中重要的细分行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制造业分类中的“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按照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公司业务所属行业为“C3544制药专用设备制造”。

2、行业发展阶段与市场地位

公司在国内固体制剂制粒设备制造领域处于优势地位。制粒环节是固体制剂生产的核心环节。公司可向制药企业提供固体制剂制粒整线设备，是目前国内少数几家可提供三种制粒工艺（湿法、沸腾、干法）整线设备的供应商之一，产品涉及提取、制粒、混合、提升、包衣、清洗、容器等主要生产单元，且公司2015年底通过收购北京莱米特，新增加了前处理（投料、粉碎、配料等）单元设备的供应能力。公司的设备和工艺也适用于保健品、食品等行业用户。截至目前，公司产品和服务已覆盖3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国家和国内知名制药企业、知名保健品和食品企业。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较上年末增加 795.38 万元，主要系对德凯基南京制药机械有限公司 25% 股权投资所致。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比上年末增加 1601.33 万元，同比增长 3896.75%，主要系子公司南京迦南制药设备有限公司新厂区工程开工建设支出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比上年末增加 452.27 万元，同比增长 104.69%，主要系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进一步扩大，以及年底兑付资金需要，部分客户增加了票据结算方式所致。
预付款项	预付账款比上年末增加 115.56 万元，同比增长 80.80%，主要系一方面公司预付货款增加；另一方面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北京莱米特科技有限公司，合并相应科目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比上年末增加 1961.02 万元，同比增长 1934.10%，主要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导致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增长。
--------	---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是固体制剂制药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涉及提取、制粒、混合、提升、包衣、清洗、容器等主要生产单元，且可以向客户提供固体制剂制粒整线装备及解决方案，是国内领先的固体制剂设备供应商。公司经过多年探索和持续投入形成了自己的核心产品，产业规模、自主创新能力、研发能力等都位居行业前列，并逐步走向国际舞台，积累了良好的品牌效应。在不断发展壮大过程中，公司形成了以下几个方面的核心竞争力：

1、技术研发优势

2015年，公司递交专利申请46项，获得专利授权23项（其中发明专利3项），获得加拿大国际商标1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获得国家授权专利104项，其中发明专利15项。同时，公司于2015年9月获批建立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公司开发的“带切线搅拌桨的湿法混合制粒机”项目于2015年12月荣获第十七届中国专利优秀奖。

截至报告期末，新增3项发明专利如下：

序号	类别	专利名称	专利号	申请日期	授权日期	专利权人
1	发明专利	具有搅拌桨密封结构能在位清洗的湿法混合制粒机	ZL201310742651.3	2013/12/30	2015/7/8	迦南科技
2	发明专利	一种料斗清洗室	ZL201310506419.X	2013/10/24	2015/9/23	迦南科技
3	发明专利	竖喷升降式旋转架料斗清洗室	ZL201310506450.3	2013/10/24	2015/8/5	迦南科技

另外，公司在报告期内加强与同济大学、温州大学等合作研发，并与同济大学中德工程学院于2015年7月签订了《制造装备工业4.0战略合作协议》。根据本协议，公司与同济大学中德工程学院将基于德国工业4.0以及“中国制造2025”，依托国内首家“工业4.0—智能工厂实验室”，积极开发具备中国特色的制药装备智能制造以及智能化制药装备，推进学研产相结合，初步构建一批在制药装备工程与工艺领域的科技开发与成果转化平台，以打造“工业4.0—智能制造工厂”样板工程。

上述情况表明公司在自主技术创新、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方面达到了较高水平。同时，公司在聚集人才和项目，提高科研水平和质量，服务药企改革目标和低碳环保建设等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2、优质的客户资源与品牌优势

公司积累了以优质制药企业为主的大量客户资源，覆盖我国除台湾、澳门以外的其他所有地区，并且延伸至全球30多个国家。2014年全球500强企业中有10家制药集团，其中有9家公司为客户。截至目前公司的客户绝大部分为国内制药领域领先的知名企业，包括云南白药、恒瑞医药、复星医药、天士力、同仁堂、以岭药业、信立泰、丽珠集团、华润双鹤、海正药业、片仔癀、吉林敖东、贵州百灵、人福医药、哈药集团、华海药业等。公司与大部分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形成了一定的市场壁垒。制粒环节的设备直接影响药品质量，设备供应商一经选定，制药企业一般不会轻易更换。设备是否具备成功应用经验和足够广泛的应用案例对制药企业的设备采购决策有较大影响，新进入的设备供应商在短时间内较难取得客户的认同。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有利于提高客户重复购买率，促使公司与客户共同成长，实现良性循环。另外，公司在食品保健品生产设备领域也积累了一定的优质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在保证现有客户的基础上，不断拓展国内外市场，挖掘新客户，凭借高附加值的产品和良好的口碑服务于客户，公司品牌优势突出。

3、健全的产品体系

公司拥有健全的固体制剂生产设备产品，各种类已形成系列化产品，配置规格齐全，可选工艺路径丰富，能较好地满足不同客户在不同生产条件和环境下的个性化需求。公司是国内少数几家能够提供多种主流制粒工艺整线设备的企业。公司产品具备性能稳定、工艺精细、操控性好、返修率低、密闭性好、收率高、可防止交叉污染、生产流程可追溯等特点，品质处

于国内中高端水平，部分产品已经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其中核心产品的品质、性能逐年提升，与国外先进产品相近，具备了进口替代的实力，而价格远低于国外进口设备，满足了客户对工艺精度、稳定性能和经济成本等的多重需求，在性价比方面有很强的竞争力。

4、全链条深度服务理念

公司树立了全链条深度服务理念，建立了较为完整的销售服务体系，摆脱了传统的制造企业重生产轻服务、以订单为中心的经营模式，而是将服务贯穿于客户开发、初期技术咨询、订单承接、用户需求分析、产品安装调试、售后服务及需求跟踪等与客户交互的全过程。

另外，公司十余年来沉淀并传承了独特的专有技术和经验，及时响应并深度挖掘客户需求，并主动提供工艺和流程优化建议。

5、立体化的营销体系

2006年，公司的前身迦南集团携设备参加德国阿赫玛展（全称“德国国际化学工程、环境保护和生物技术展览暨会议”，英文简称“ACHEMA”，全球最具规模和影响力的流程工业大展），是国内第一家参加国际高端展会的国内固体制剂设备生产商，树立了固体制剂设备领域“中国制造”的形象。

除常规的展会营销外，公司还与部分知名制药企业建立深度合作，以其为基点向潜在客户实景展示、推广公司的制粒工艺及设备，呈现公司可为客户构建洁净、高效、经济的制造流程的实力。

另外，公司还借鉴创新药和医疗器械的推广模式，通过参加学术研讨会，推广干法制粒机、自动密闭输送系统、层间下料系统等极具市场潜力的创新产品及工艺技术。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核心管理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离职、设备或技术升级换代、特许经营权丧失等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情况。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5年，世界经济持续复苏乏力，国内经济形势错综复杂，国际贸易下降，金融风险增加，经济下行压力也不断加大，GDP增速降至6.9%，经济发展正处在结构转型的阵痛期，医药行业也从高速增长转入中速增长的新常态。总体而言，2015年是机遇与挑战并存的一年，是公司正式登陆资本市场的第一年，更是公司历史发展中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携经营管理层带领全体员工砥砺前行，稳中求变，在全球经济发展不确定的大背景下紧紧围绕董事会制定的“单机设备——整线设备——大健康产业”发展路径的“三步走”的总体战略和未来三年定位于“固体制剂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的战略目标，沉着冷静的按照既定工作部署和经营计划，以客户需要为导向，提高研发和自主创新能力，积极开拓国内外市场，稳步发展实业经营，同时加快资本市场运作与投资并购步伐。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1,741.84万元，同比增长了18.2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145.43万元，同比增长20.33%；净利润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司依托自身产品质量和品牌优势，加快了营销网络建设和试运行(在北京、佛山等地设立办事处)，继续深耕国内药机市场，并积极开拓海外市场，使得公司营业收入稳步增长；二是公司持续大力推进“制粒整线设备”的销售，使得公司“整线设备”业务收入增长明显；三是积极推动南京募投项目实施，加快释放产能效益；四是不断优化、梳理公司内部管理流程，提升生产运营效率，推动节能降耗，努力降低单位成本费用。

报告期内，董事会高度关注和认真研判公司所面临的市场竞争态势，对公司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进行总体把握和科学决策；同时密切监督和支持经营层加强风险控制，确保公司日常经营、项目建设、资本市场运作等各方面平稳、有序进行。全年工作重点一是持续规范公司治理，2015年4月公司圆满完成了董事会换届，选举产生了第三届董事会，聘任了公司新一届经营管理层；二是尝试资本市场并购、助力公司战略发展，报告期内，经充分论证和科学决策，同意公司于2015年12月成功收购北京莱米特科技有限公司55%的股权，此举有利于巩固公司在固体制剂制药设备领域的市场领先地位，丰富产品组合、优化客户结构、延伸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对客户固体制剂整线方案解决能力和服务能力；从长远看有助于提高公司在固体制剂制药设备领域的综合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公司产品在药机市场的品牌影响力和扩大公司产品在食品、保健品等大健康相关领域的品牌辐射力。三是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经过审慎分析与论证研究，公司于2015年12月正式启动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计划向不超过5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1,000万股，筹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4,91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智能化中药提取生产线项目、制药装备工业4.0实验中心项目和补充营运资金。截至目前，公司已收到中国证监会反馈通知书并已回复了反馈意见，现正处于证监会审核阶段，公司正在积极推进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工作。四是大力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审议通过了新制定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年度报告工作制度》、《年度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及《独立董事年报工作规程》等，使公司的内控管理体系更趋完善；五是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2015年国内资本市场经历了非理性的剧烈波动，公司层面的资本运作等相关事项也因此受到部分负面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保持与资本市场各方投资者的充分沟通，主动采取各项措施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用心倾听中小投资者的合理诉求和建议，与市场各方一起凝聚共识，为公司在资本市场上的持续健康发展不懈努力。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17,418,447.99	100%	183,810,026.99	100%	18.28%
分行业					
制药装备行业	217,418,447.99	100.00%	183,810,026.99	100.00%	18.28%
分产品					
沸腾干燥/制粒系列	34,240,170.96	15.75%	27,856,920.65	15.16%	22.91%
混合系列	36,643,832.01	16.85%	32,616,133.19	17.74%	12.35%
清洗系列	25,712,183.28	11.83%	19,753,448.93	10.75%	30.17%
湿法制粒系列	35,160,775.78	16.17%	21,723,655.67	11.82%	61.85%
提升系列	29,428,124.12	13.54%	31,853,785.38	17.33%	-7.61%
干法制粒系列	2,831,624.02	1.30%	4,747,008.53	2.58%	-40.35%
包衣系列	6,401,640.07	2.94%	2,245,773.03	1.22%	185.05%
中药提取系列	2,593,102.54	1.19%			
容器	31,232,764.85	14.37%	31,746,856.25	17.27%	-1.62%
配件及其他	13,174,230.36	6.06%	11,266,445.36	6.13%	16.93%
分地区					
东北	10,184,659.41	4.68%	6,843,574.37	3.72%	48.82%
华北	18,718,297.76	8.61%	28,268,275.60	15.38%	-33.78%
华东	94,203,090.26	43.33%	60,888,740.47	33.13%	54.71%
华南	22,189,571.89	10.21%	19,749,438.07	10.74%	12.36%
华中	30,203,283.83	13.89%	20,665,559.27	11.24%	46.15%
西北	10,201,507.81	4.69%	2,041,136.75	1.11%	399.80%
西南	15,538,761.65	7.15%	16,522,998.59	8.99%	-5.96%
国外	16,179,275.38	7.44%	28,830,303.87	15.68%	-43.88%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营业成本比上年	毛利率比上年同
--	------	------	-----	---------	---------	---------

				同期增减	同期增减	期增减
分行业						
制药装备行业	217,418,447.99	105,878,410.65	51.30%	18.28%	16.17%	0.88%
分产品						
沸腾干燥/制粒系列	34,240,170.96	18,018,670.42	47.38%	22.91%	25.34%	-1.02%
混合系列	36,643,832.01	16,327,892.06	55.44%	12.35%	0.39%	5.31%
清洗系列	25,712,183.28	12,602,131.48	50.99%	30.17%	38.42%	-2.92%
湿法制粒系列	35,160,775.78	16,306,798.13	53.62%	61.85%	52.15%	2.96%
提升系列	29,428,124.12	14,516,695.57	50.67%	-7.61%	-18.10%	6.32%
制药容器	31,232,764.85	16,610,221.73	46.82%	-1.62%	11.24%	-6.15%
分地区						
华北	18,718,297.76	9,283,182.71	50.41%	-33.78%	-33.56%	-0.16%
华东	94,203,090.26	44,799,501.08	52.44%	54.71%	49.85%	1.54%
华南	22,189,571.89	11,333,377.69	48.92%	12.36%	13.00%	-0.29%
华中	30,203,283.83	15,310,836.75	49.31%	46.15%	27.82%	7.27%
外销	16,179,275.38	6,795,424.62	58.00%	-43.88%	-46.74%	2.2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制药装备行业	销售量	台	3,973	3,617	9.84%
	生产量	台	4,052	3,706	9.33%
	库存量	台	1,357	1,278	6.1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制药装备行业	直接材料	75,679,369.82	71.48%	65,592,142.88	71.97%	-0.49%
制药装备行业	直接人工	17,455,217.01	16.48%	13,785,723.74	15.13%	1.35%
制药装备行业	制造费用	12,743,823.82	12.04%	11,760,150.61	12.90%	-0.86%
合计		105,878,410.65	100.00%	91,138,017.23	100.00%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2015年12月，公司成功收购北京莱米特科技有限公司55%的股权，合并报表新增1家控股子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4,642,356.5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6.04%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 1	9,926,324.81	4.60%
2	客户 2	7,863,247.88	3.64%
3	客户 3	7,164,766.71	3.32%
4	客户 4	4,846,991.47	2.24%
5	客户 5	4,841,025.63	2.24%
合计	--	34,642,356.50	16.04%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8,768,941.5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0.65%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5,315,820.87	5.85%

2	供应商 2	4,792,030.92	5.27%
3	供应商 3	3,265,606.84	3.59%
4	供应商 4	2,796,100.01	3.08%
5	供应商 5	2,599,382.92	2.86%
合计	--	18,768,941.56	20.65%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0,034,404.68	15,411,882.35	29.99%	主要系随着销售量增加工资福利费、业务宣传费的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35,545,512.41	28,561,848.04	24.45%	主要系随着销售量增加工资福利费的增加，以及研发费用的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466,828.52	471,587.80	-623.09%	主要系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技术创新水平，优化产品性能、丰富功能配置，满足市场要求和客户个性化需要，保持公司技术领先的市场地位，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并重点开展了带切线搅拌系统的湿法混合制粒机、机械式料斗提升加料机、双腔式智能清洗机及检测系统等10个项目的研发。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研发人员数量（人）	99	64	5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4.18%	12.62%	11.23%
研发投入金额（元）	11,681,176.84	10,244,580.84	7,758,337.7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37%	5.57%	5.03%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771,033.58	239,017,306.07	6.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815,523.46	200,116,864.59	6.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55,510.12	38,900,441.48	2.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73,014.32	750,458.35	402.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534,582.70	9,243,416.71	771.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761,568.38	-8,492,958.36	-803.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000,000.00	214,240,000.00	-77.6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771,149.44	58,568,404.83	-25.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8,850.56	155,671,595.17	-97.2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327,327.66	185,990,719.07	-117.3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减少803.83%，主要系本期收购本北京莱米特科技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及投资德铠基南京制药机械有限公司所致。

2、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减少97.28%，主要系上年公司募集资金流入所致。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去年减少117.38%，主要系本期收购北京莱米特科技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及投资德铠基南京制药机械有限公司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065,753.23	1.79%	理财产品收益	是
资产减值	3,308,269.76	5.54%	坏账损失	是
营业外收入	6,620,875.27	11.10%	主要是政府补助及嵌入式软件增值税退税	是
营业外支出	574,909.20	0.96%	捐赠支出等	是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89,571,933.15	35.24%	220,414,035.52	48.42%	-13.18%	主要系本期收购本北京莱米特科技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及投资德铠基南京制药机械有限公司所致。
应收账款	63,294,510.88	11.76%	45,846,261.71	10.07%	1.69%	主要系公司本期销售增长，所以相应应收款余额增长所致。
存货	88,411,147.84	16.43%	67,141,394.81	14.75%	1.68%	主要系一方面公司期末正在排产中在手订单较多导致在产品增幅较大；另一方面由于客户项目总体工程延期等原因导致期末发出商品较多。
长期股权投资	7,953,808.02	1.48%			1.48%	主要系本期投资德铠基南京制药机械有限公司所致。
固定资产	91,264,605.21	16.96%	94,202,180.46	20.70%	-3.74%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6,424,251.25	3.05%	410,940.18	0.09%	2.96%	主要系子公司南京迦南制药设备有限公司新厂区工程开工建设支出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48,000,000.00	8.92%	21,000,000.00	4.61%	4.31%	主要系子公司南京迦南制药设备有限公司增加借款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08,250,000.00	0.00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德铠基南京制药机械有限公司	压片机及金属加工机械生产与销售	新设	8,000,000.00	25.00%	自有资金	上海田鑫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公司)	长期	制药设备		-46,191.98	否		
北京莱米特科技有限公司	制药、食品、化工机械销售	收购	30,250,000.00	55.00%	自有资金	个人	长期	制药设备		0.00	否	2015年11月05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5-089、2015-102
南京迦南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制药设备、包装机械、食品机器等生产销售	增资	7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公司	长期	制药设备		232,417.46	否	2015年02月07日	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5-012
合计	--	--	108,250,000.00	--	--	--	--	--	0.00	186,225.48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4 年	公开发行	15,304.13	11,445.9	11,445.9	0	0	0.00%	3,874.7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0
合计	--	15,304.13	11,445.9	11,445.9	0	0	0.00%	3,874.7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为 15,304.13 万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为人民币 16.47 万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1,445.90 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3,874.70 万元，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用于募集资金承诺的投资项目。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制药设备产业化基地项目（一期）	否	10,000	10,000	8,618.19	8,618.19	86.18%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否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000	3,000	753.74	753.74	25.12%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是	否
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304.13	304.13	73.97	73.97	24.32%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是	否
主营业务相关的营	否	2,000	2,000	2,000	2,000	100.00%				是	否

运资金项目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5,304.13	15,304.13	11,445.9	11,445.9	--	--	0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15,304.13	15,304.13	11,445.9	11,445.9	--	--	0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制药设备产业化基地项目（一期）项目：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 8,618.19 万元，已完成 3 栋厂房、1 栋宿舍、1 栋食堂的建设，已完成该项目对募集资金的大部分投入，部分生产线已投入使用。按原工程设计方案，计划修建 4 栋宿舍，由于目前宿舍基本能满足现有员工住宿需求，因此为了充分发挥现有资产的使用效率，公司暂缓了剩余宿舍的建设进度及募集资金的投入进度，预计随着员工招募进度的推进，剩余的 3 栋宿舍将陆续投入建设，并将于 2016 年内完成本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p> <p>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该研发中心的设计方案进行了多次调整，导致该项目的实施进度有所延后，研发中心的初步设计方案已于 2015 年 9 月完成，于 2015 年 10 月开始投入建设，目前正在进行地基建过程中，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 753.74 万元，预计 2016 年内完成本项目的募资资金投入。</p> <p>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投入 73.79 万元，预计 2016 年内完成本项目的募资资金投入。</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为使本公司的募投项目顺利进行，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制药设备产业化基地项目（一期），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自筹资金预先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为 8,057.75 万元。2015 年 2 月 4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置换截至 2015 年 1 月 31 日止的自筹资金投入 8,226.09 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	不适用										

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本报告末剩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公司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中，将用于募集资金承诺的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南京迦南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药设备	1300000000	156,064,702.46	130,403,062.96	40,699,111.65	-269,867.18	232,417.46
北京莱米特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药设备	2020000	16,685,982.84	8,032,340.96	22,767,195.00	6,285,716.79	5,031,648.12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北京莱米特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控股	2015 年实现净利润 503.16 万元，未并入合并报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公司通过收购北京莱米特科技有限公司55%的股权，新增加了公司在制药设备的前处理（投料、粉碎、配料等）单元设备的供应能力。本次收购有利于巩固公司在固体制剂制药设备领域的市场领先地位，丰富产品组合、优化客户结构、延伸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对客户固体制剂整线方案解决能力和服务能力；从长远看有助于提高公司在固体制剂制药设备领域的综合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公司产品在药机市场的品牌影响力和扩大公司产品在食品、保健品等大健康相关领域的品牌辐射力。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趋势

公司专注于固体制剂设备业务，该领域是制药装备行业中重要的细分行业。制药行业是目前公司产品的主要目标市场，全球医药行业发展趋势对公司主营业务的开展和规划具有深远影响，也是公司战略布局得以顺利实施的基石。医药消费市场的持续发展将直接带动客户产品的需求量，从而给制药装备生产企业带来更多的业务机会。

1、全球及中国医药市场发展趋势

据 IMS Health 预测，第一、全球医药市场未来5年将维持稳步的增长速度，预计到2020年将达到约1.4万亿美元的总体消费规模，相较于2015年增长约29%至32%，比再早前的5年增长约35%；第二、未来5年美国仍将保持其全球最大的市场地位，但中国、巴西、俄罗斯及印度等新兴国家市场对全球医药市场增长的贡献将接近50%；第三、未来5年，新兴国家市场依旧是全球医药行业增长的关键驱动力。目前，我国已成为仅次于美国的全球第二大医药市场，是全球药品消费增速最快的地区之一。

因此，从公司行业整体发展环境来看，公司所处的大行业以及公司目前和未来的主要市场、产品布局和研发领域符合全球医药总体行业发展趋势。

2、我国制药装备行业概况

我国制药装备行业起步较晚，至上世纪90年代中期，全国范围内仅有400多家企业，生产产品种类达到1,100多种，但企业规模相对较小，生产产品的质量、技术相比国外领先企业差距较大，我国高端制药设备市场长期被国际知名企业所垄断。1999年，我国开始对药品生产企业强制实施GMP认证，该举措拉开了我国制药装备行业长达十几年高速发展的序幕，行业在技术水平、产品质量、产品品种规格等各个方面得到显著提高和发展。

近年来，医药企业固定资产增速一直维持高速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数据显示，2013年我国医药制造业固定资产投资总量已达到4,526.83亿元，2004年至2013年间复合增长率25.38%，由此也带动了制药装备行业的快速增长。根据wind资讯统计显示，2011-2014年制药装备行业产品销售收入复合增长率为27.52%。虽然根据制药装备行业协会统计，2014年下半年至今，随着大部分企业陆续完成新版GMP改造，固定资产投资增速下滑至15.00%左右，国内2014年314家协会会员企业实现工业总产值、销售收入和利润总额分别为224.00亿元、228.00亿元和27.00亿元，较2013年相比各项指标均有所回落，但行业发展态势并未改变。未来随着国民健康意识的进一步加强，大健康产业的发展趋势依然看好，制药装备行业有望继续保持稳步增长。

3、公司于报告期内所处的行业地位

目前，以德国GLATT、德国GEA、意大利IMA等公司为代表的国外知名固体制剂设备制造企业在国内固体制剂设备高端市场仍占据明显优势，国内大型制药企业多数采用国外厂商的设备。大多数国内制药装备企业仍以生产少数单体设备为主，拥有整线设备提供能力的企业仍较少。公司在国内固体制剂制粒设备制造领域处于优势地位。制粒环节是固体制剂生产的核心环节。公司向制药企业提供固体制剂制粒整线设备，是目前国内少数几家可提供三种制粒工艺（湿法、沸腾、干法）整线设备的供应商之一，产品涉及提取、制粒、混合、提升、包衣、清洗、容器等主要生产单元，且公司2015年底通过收购北京莱米特，新增加了前处理（投料、粉碎、配料等）单元设备的供应能力。

（二）公司的发展战略

2016年，公司将围绕董事会制定的“单机设备——整线设备——大健康产业”发展路径的“三步走”的总体战略和未来三年定位于“固体制剂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的战略目标，继续深耕国内制药设备市场，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力争成为国际主流的固体制剂设备供应商，并继续推进大健康产业的战略布局。

（三）公司的经营计划

根据未来三年总体经营目标，公司制定了以下发展计划：

1、依靠公司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和研发应用能力，保持并继续提升公司在固体制剂制粒设备领域的优势，提高干法系列、中药提取系列等新产品的市场影响力。

2、以现有产品线为依托，以行业整合趋势为契机，通过加大新产品研发投入、已有产品产能扩张、并购重组等方式，积极向固体制剂制造相关环节延伸，尤其是中药提取及固体制剂成型、包装等关键环节。

3、加强集产品研发和制药流程服务于一体的实验中心建设，通过“工业4.0”改造公司生产流程及提升产品品质，一方面为产品研发提供实验平台和数据支持，并建立产品数据库；另一方面为制药企业提供制药工艺实验及制造设备选型实验等生产投入前的实验服务，形成产品与服务交互支撑的持续竞争优势。

4、继续强化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持续研发能力，积极开展顺应市场趋势的高端产品研发，如层间下料系统、密闭转移及分装系统、自动配料系统等，以符合甚至高于新版GMP、cGMP的要求。同时以“工业4.0”为契机，以“产、学、研”相结合的方式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智能化程度，满足客户对制药生产线的信息化、自动化、质量控制、物流追溯、远程监控、节能减排等多层次复杂需求。

5、增强制药工程设计能力，在目前自动清洗系统工程设计的基础上，积极向固体制剂生产制造其他模块延伸和拓展，逐步形成整线工程设计能力，提供更多高附加值服务。

6、进一步加大在保健品、食品等大健康产业相关领域的投入，加快相关产品的市场投放，加强公司与相关行业龙头企业之间的紧密合作关系，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并以现有优质客户为基础逐步向大健康产业市场辐射。

7、争取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早日通过中国证监会审核，公司将加强与证监会、深交所及中介机构就非公开发行进展保持深度沟通，并审慎回应媒体及广大投资者关注，努力争取各方对公司非公开发行工作的支持，争取早日完成相关事项。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下游行业政策变化导致的需求下降风险

制药行业是目前公司产品的主要目标市场。制药行业作为关系国计民生、人民健康的重要国民经济行业，受到国家严格监管，国家相关政策制定及调整对制药行业影响较大。新版GMP要求现有药品生产企业非无菌药品的生产均应在2015年12月31日前达标，现已到达最后验收期限。不排除本轮GMP认证完成之后，固体制剂制药企业更新换代设备需求增速下降，对公司业绩增长产生不利影响。

除新版GMP等行业政策和产业政策外，预计药品集中采购政策、基本药物制度、医疗保险制度等政策的实施或调整，也会给制药行业带来较大影响，从而影响其对制药设备的需求，进而影响到对公司产品的需求。

公司将根据市场形势变化，利用自身优势丰富产品系列，增加产品种类，延伸产业链，进一步拓展大健康产业。

2、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国内制药装备行业是一个充分竞争的市场。在公司所处的固体制剂装备领域内，国内高端市场仍被制造业发达的德国和意大利的部分厂商占据。中低端市场有众多国内厂商参与，竞争方式以价格战为主，竞争程度激烈。

随着下游制药企业实力的不断提升，其对药品工艺标准的要求不断提高，对制药设备的技术标准的要求也将相应提高，综合性需求也越来越多；同时随着国外知名制药设备厂商在国内纷纷建立合资企业，公司直接面对国外先进设备厂商的竞争。如果公司不能加快研发投入，提高技术水平，保持技术、生产水平的先进性，不能增加销售与服务网络的广度和深度，确保第一时间获取市场信息，提升目标客户对公司产品的关注度、信赖度、满意度，或者公司在发展战略及竞争策略方面出现失误，公司将会面临不利的市场竞争局面和较大的竞争压力。

公司将加快营销与服务网络的建设步伐，促使销售与服务的本地化，提升订单成交率。

3、公司管理水平及人力资源的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和公司上市，对公司资本运作、市场开拓、技术研发、生产管理等提出了更多、更高的要求，公司的运营也离不开专业管理人才、技术人才、熟练的操作工。如果公司不能优化公司管理运营体系，提升管理水平，并建

立科学的薪酬激励体系，营造良好的企业文化，公司将面临管理不畅、人才不足的风险。

公司将不断优化自身管理体系，提升管理水平，建立科学的薪酬管理体系，营造良好的企业氛围，加强人才队伍建设以吸引并留住企业发展所需的各类人才。

4、客户工程进度延迟导致订单实现销售周期延长的风险

公司的订单产品完工后的发货及安装调试受到客户的工程建设进度影响，如果客户工程建设进度较慢或者建设计划变更都可能导致客户要求公司延迟发货，最终影响公司销售收入的确认。

公司将积极加强与客户沟通，为客户排忧解难，提高客户服务的满意度，最终促使订单顺利完成。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不畅及不达预期效益的风险

公司在综合考虑当前国内政策环境、市场需求、行业趋势、技术发展方向、产品价格以及原材料供应等诸多相关因素，并结合公司自身发展需求及所处行业特有经营模式的情况下，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由于公司募集资金建设项目的建设周期与团队建设、磨合时间较长，若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受到不可预见因素的影响，如国家产业政策、市场需求发生不可预见的重大变化等，则可能会对上述项目的顺利实施产生一定影响，进而限制公司产能及业务规模的扩张，以及对项目实施后的预期收益的实现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将加强内部管理，提升管理水平，并积极关注国家产业政策，尽全力实施募投项目。

6、非公开发行股票不确定性风险

为巩固公司在固体制剂制药设备领域的市场领先地位，丰富产品组合、优化客户结构、延伸公司产品线、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1,000万股，筹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4,910.00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公司将与中介机构加强与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沟通，积极组织公司资源努力完成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上述计划并不代表公司对2016年度的盈利预测，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5年07月0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关系 (http://irm.cninfo.com.cn/)
2015年12月1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深交所互动易投资者关系 (http://irm.cninfo.com.cn/)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贯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并致力于提高对投资者的现金分红比例。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上市后五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公司上市后现金分红政策》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实施利润分配政策，在进行分红决策时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和中小投资者的意见和合理诉求，利润分配政策中有明确的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审议程序合法、透明，充分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4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17,48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46,992,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161,551,756.73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16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公司拟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1748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 元（含税）	

人民币，共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46,992,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利润分配预案还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201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4,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元（含税）人民币，共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8,000,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4年度实施完毕。

2、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5,34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元（含税）人民币，共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6,020,000.0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12股，共计转增6,408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数为11,748万股。截止本报告期末，该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3、2015年底利润分配方案

拟以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1,748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4元（含税）人民币，共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6,992,0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利润分配预案还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5 年	46,992,000.00	51,454,252.08	91.33%	0.00	0.00%
2014 年	16,020,000.00	42,762,135.01	37.46%	0.00	0.00%
2013 年	8,000,000.00	34,719,426.02	23.04%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不适用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迦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7-12-30	正在履行

		<p>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内发行人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或者发行人上市后六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的，本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锁定期限将在上述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本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本公司每年减持的股份不超过所</p>			
--	--	---	--	--	--

			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股票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本公司保证减持发行人股份的行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公司承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全部上缴发行人所有。			
	方亨志;方志义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公司上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7-12-30	正在履行

		<p>市后六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六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的，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将在上述锁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票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以上承诺在公司上市后承诺期限内持续有效，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p>			
--	--	---	--	--	--

			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在遵循前述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在本人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本人保证减持发行人股份的行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承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全部上缴发行人所有。			
	本公司	分红承诺	1、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 （1）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根据分红规划，每年按当年实现可供分配利润	2014年12月31日	2019-12-30	正在履行

		<p>的规定比例向股东进行分配；（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应保持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p> <p>2、利润分配具体政策（1）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凡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如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后，公司仍留有可供分配的利润，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公司可以采用</p>			
--	--	--	--	--	--

		<p>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2) 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I) 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II)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3) 现金分红的比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应当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I)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p>			
--	--	--	--	--	--

		<p>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p> <p>(II)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III)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重大资金支出是指下列情形之一：(I) 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p>			
--	--	---	--	--	--

		<p>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II) 公司未来十二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目前公司处于发展阶段且有重大资金支出，所以现金分红在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在条件改变时，董事会将适时调整分红政策。</p> <p>(4)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若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持续增长，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与净资产规模不匹配时，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p> <p>(5) 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在有可供分配的利润</p>			
--	--	--	--	--	--

			的前提下，原则上公司应至少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于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二个月内进行；公司可以根据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状况实施中期利润分配，在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后二个月内实施完毕。			
	方亨志、方志义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本承诺人目前不存在且不从事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同或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直接或间接或以投资控股、参股、合资、联营或其他形式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任何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相同、相近或构成竞争的业务。</p> <p>2、本承诺人公允地对待各被投资企业，并不会利用作为发行人（主要）股东的地位而获得的信息，作出不利于发行人而有</p>	2014年06月10日	长期	正在履行

		<p>利于其它公司的决定或判断。3、若发行人之股票上市，则本承诺人作为发行人主要股东之期限内，将来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购买上市公司股票或参股）从事，在中国境内/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本承诺人将尽一切可能之努力使本承诺人其他关联方不从事于与发行人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或于该等业务中持有权益或利益。4、本承诺人不向其他业务与发行人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p>			
--	--	---	--	--	--

		<p>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等, 不以任何形式支持除发行人以外的他人从事与发行人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如本承诺人或本承诺人控制的发行人之外的企业获得参与任何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目前主要从事的相关业务或未来将主要从事的业务有关的项目机会, 则本承诺人将无偿给予或促使所控制之发行人之外的企业无偿给予发行人参与此类项目的优先权。承诺人在此承诺并保证, 承诺人已经为签署本承诺详细了解了</p>			
--	--	---	--	--	--

			有关法律法 规，并知晓该 承诺的范围； 承诺人确认 本承诺函旨 在保障发行 人及其他利 益相关者之 权益而作出， 承诺人愿意 承担由于违 反在本承诺 函中所作的 承诺给发行 人及其他利 益相关者造 成的直接、间 接的经济损 失、索赔责任 及额外的费 用支出。			
	迦南科技集 团有限公司、 方亨志、方志 义	关于同业竞 争、关联交 易、资金占用 方面的承诺	1、本承诺人 将严格按照 《公司法》等 法律法规以 及发行人《公 司章程》的有 关规定行使 股东权利，规 范关联交易： 在股东大会 对有关涉及 本承诺人及 本承诺人除 发行人外的 关联方事项 的关联交易 进行表决时， 履行回避表 决的义务；承 诺杜绝一切 非法占用发 行人的资金、 资产的行为；	2014年06月 10日	长期	正在履行

		<p>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发行人向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除发行人外的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在双方的关联交易上，严格遵循市场原则，对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应以双方协议规定的方式进行处理，遵循市场化的定价原则，避免损害发行人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况发生。2、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除发行人外的关联方与发行人之间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承诺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发行人《公司章程》、有</p>			
--	--	--	--	--	--

			关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审议程序, 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承诺人在此承诺并保证, 承诺人已经为签署本承诺详细了解了有关法律法规, 并知晓该承诺的范围; 承诺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在本承诺函中所作的承诺给发行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			
	迦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承诺	(1) 公司上市后 3 年内若公司股价持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时, 将于该情形出现 10 个交易日内拟定增持计划, 明确增持数量、方式和期限, 对外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7-12-30	正在履行

		<p>公告，并于公告后 60 个交易日内完成增持计划。用于股份增持的资金不少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 50%（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增持后公司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2）在公司审议关于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上，本公司将对发行人符合股价稳定预案规定的具体稳定股价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3）在启动股价稳定</p>			
--	--	---	--	--	--

			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公司未能按照上述预案及承诺内容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属于本公司的当年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收益归上市公司所有。			
	方亨志、方志义	稳定股价承诺	(1) 公司上市后 3 年内若公司股价持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时,将于该情形出现 10 个交易日内拟定增持计划,明确增持数量、方式和期限,对外公告,并于公告后 60 个交易日内完成增持计划。用于股份增持的资金不少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 50% (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7-12-30	正在履行

		<p>的除外)；增持后公司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2)在发行人审议关于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上，本人将对公司符合股价稳定预案规定的具体稳定股价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p> <p>(3)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如本人未能按照上述预案及承诺内容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归属于本人的当年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收益（以不高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 50%为限）归上市公司</p>			
--	--	--	--	--	--

			所有。			
	本公司	稳定股价承诺	<p>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方志义、方正、黄斌斌增持公司股票的计划实施完毕，公司股价仍低于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时，董事会应在 10 个交易日内参照公司股价表现并结合公司经营况况确定回购价格和数量区间，拟定回购股份的方案，回购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60 个交易日内，由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在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应为发行人自有资金，以不超过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0% 为限，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当时的财务和经营况况，确定回购股份的资金</p>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7-12-30	正在履行

			<p>总额上限。回购的股份将予以注销，回购结果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及股本规模不符合上市条件。回购期间，如遇除权除息，回购价格作相应调整。回购行为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公司应在未履行股价稳定措施的事实得到确认的3个交易日内公告相关情况，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作出解释并向投资者道歉。</p>			
	方亨志、方志义	稳定股价承诺	<p>(1)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股东方志义、方正、黄斌斌增持公司股票以及公司回购股票的计划实施完毕，公司股价仍低于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p>	2014年12月31日	2017-12-30	正在履行

		<p>时，该情形出现 10 个交易日内，依照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拟定增持计划，明确增持数量、方式和期限，对外公告，并于公告后 60 个交易日内完成增持计划。用于股份增持的资金不少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及薪酬总额的 20%（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增持后发行人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p> <p>（2）在公司审议关于稳定股价的具体方案的董事会、股东大会上，将对公</p>			
--	--	--	--	--	--

			<p>司符合股价稳定预案规定的具体稳定股价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p> <p>(3) 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前提条件满足时, 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能按照上述预案及承诺内容采取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归属于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当年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收益及薪酬(以不高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处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及薪酬总额的 20% 为限) 归上市公司所有。</p>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 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上述承诺方正在严格执行以上承诺。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 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 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	当期实际业绩	未达预测的原	原预测披露日	原预测披露索
--------	--------	--------	--------	--------	--------	--------	--------

或项目名称			(万元)	(万元)	因(如适用)	期	引
北京莱米特	2015年01月01日	2018年12月31日	500	503.16	不适用	2015年11月05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5-089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对公司或相关资产年度经营业绩作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12月公司成功收购北京莱米特55%的股权，根据公司与交易对手方张庭涛、谈世宏、王洪海签订的《股权转让之利润补偿协议》，交易对手方张庭涛、谈世宏、王洪海承诺北京莱米特2015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不低于500万元、2016年度不低于625万元、2017年度不低于781万元、2018年度不低于976万元，现根据中汇会计师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2015年度北京莱米特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503.16万元，已实现了业绩承诺。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增1家控股子公司

公司于2015年11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支付现金购买张庭涛、谈世宏、王洪海持有的北京莱米特科技有限公司55%的股权的议案》，根据相关协议，公司出资3025万元收购北京莱米特55%的股权，截至报告期末，北京莱米特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4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周海斌、章祥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建议，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与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审计费用48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5年3月4日，公司收到北京知识产权法院的应诉通知书，哈尔滨纳诺医药化工设备有限公司、哈尔滨纳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向北京知识产权法院提交的民事起诉状等资料，哈尔滨纳诺医药化工设备有限公司、哈尔滨纳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认为公司侵犯	6,756	否	2015年4月1日，公司收到国家知识产权局关于专利权人（哈尔滨纳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无效宣告请求人（浙江迦南科技股	2015年4月8日，北京知识产权法院作出（2014）京知民初字第3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如下：准许哈尔滨纳诺医药化工设备有限公司、哈尔滨纳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撤回起	不适用	2015年04月11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15-034、052.

了其“CCS 制粒模块系统”实用新型专利权。			司)的《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书》，宣告哈尔滨纳诺机械设备有限公司的第201020172654.X号(CCS制粒模块系统)实用新型专利权全部无效。			
------------------------	--	--	--	--	--	--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报告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嘉县支行	否	人民币"按期开放"产品	2,000	2015年02月11日	2015年05月13日	保本赚息	2,000	0	24.43	24.43	全部收回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嘉支行	否	保本型法人91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3,000	2015年02月13日	2015年05月14日	保本赚息	3,000	0	28.42	28.42	全部收回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嘉县支行	否	人民币"按期开放"产品	2,000	2015年05月15日	2016年01月29日	保本赚息	2,000	0	51.09	0	未到期未收回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嘉支行	否	保本型法人91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3,000	2015年05月19日	2015年11月16日	保本赚息	3,000	0	58.34	58.34	全部收回
合计			10,000	--	--	--	10,000	0	162.28	111.19	--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5年02月07日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未来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是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2015年7月27日,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27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5年7月28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58)。

2015年11月3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支付现金购买张庭涛、谈世宏、王洪涛持有的北京莱米特科技有限公司55%的股权的议案》并申请复牌,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成功收购北京莱米特55%的股权,并成为其控股股东。

2、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2015年12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并于2015年12月24日召开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截至目前,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正处于证监会的审核阶段,公司正在积极推进中。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2月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南京迦南制药设备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并于2015年2月7日发布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2)。

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南京迦南已完成增资的工商登记变更事项,南京迦南的注册资本变更为13000万元整。

十九、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0,000,000	74.91%	0	0	48,000,000	0	48,000,000	88,000,000	74.91%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40,000,000	74.91%	0	0	48,000,000	0	48,000,000	88,000,000	74.91%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25,400,000	47.57%	0	0	30,480,000	0	30,480,000	55,880,000	47.57%
境内自然人持股	14,600,000	27.34%	0	0	17,520,000	0	17,520,000	32,120,000	27.34%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400,000	25.09%	0	0	16,080,000	0	16,080,000	29,480,000	25.09%
1、人民币普通股	13,400,000	25.09%	0	0	16,080,000	0	16,080,000	29,480,000	25.0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53,400,000	100.00%	0	0	64,080,000	0	64,080,000	117,480,000	100.00%

注：1、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申请解除限售，限售股份包括鲁东勇、杭州联创永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周真道、孙国龙、陈永兴 5 名股东合计持有的 12,100,000 股，上述股份已于 2016 年 1 月 6 日上市流通；

2、解限后，除去周真道、孙国龙、陈永兴 3 名股东所持股份按高管 75% 比例自动锁定的 2,970,000 股之外，上述 3 名股东实际可流通股份为 990,000 股，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也从 29,480,000 股增加至 38,610,000 股；有限售条件股份从 88,000,000 股减少至 78,87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 4 月 22 日，公司实施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实际总股本 53,4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3.00 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 53,4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2 股，共计转增 64,080,00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 117,480,000 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4月14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实际总股本53,4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3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53,4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2股，共计转增64,080,0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117,480,000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变动主要是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导致报告期公司总股本增加，相关变动摊薄每股净资产，同时摊薄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迦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1,000,000	0	25,200,000	46,200,000	首发限售股	2017年12月31日
方亨志	6,000,000	0	7,200,000	13,200,000	首发限售股	2017年12月31日
方志义	3,000,000	0	3,600,000	6,600,000	首发限售股	2017年12月31日
南京比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600,000	0	3,120,000	5,720,000	首发限售股	2017年12月31日
鲁东勇	1,900,000	0	2,280,000	4,180,000	首发限售股	2015年12月31日
杭州联创永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00,000	0	2,160,000	3,960,000	首发限售股	2015年12月31日
周真道	1,100,000	0	1,320,000	2,420,000	首发限售股	2015年12月31日
方正	1,000,000	0	1,200,000	2,200,000	首发限售股	2017年12月31日
黄斌斌	900,000	0	1,080,000	1,980,000	首发限售股	2017年12月31日

						日
孙国龙	500,000	0	600,000	1,100,000	首发限售股	2015年12月31日
陈永兴	200,000	0	240,000	440,000	首发限售股	2015年12月31日
合计	40,000,000	0	48,000,000	88,000,000	--	--

注：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8 日申请解除限售，限售股份包括鲁东勇、杭州联创永溢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周真道、孙国龙、陈永兴 5 名股东合计持有的 12,100,000 股，上述股份已于 2016 年 1 月 6 日上市流通。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增加股份64,080,000股，公司股份总数增加至117,480,000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3,011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3,306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参 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迦南科技集团有 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33%	46,200,000	25,200,000	46,200,000	0	质押	4,294,500
方亨志	境内自然人	11.24%	13,200,000	7,200,000	13,200,000	0		

方志义	境内自然人	5.62%	6,600,000	3,600,000	6,600,000	0		
南京比逊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7%	5,720,000	3,120,000	5,720,000	0		
鲁东勇	境内自然人	3.56%	4,180,000	2,280,000	4,180,000	0		
杭州联创永溢创 业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7%	3,960,000	2,160,000	3,960,000	0		
周真道	境内自然人	2.06%	2,420,000	1,320,000	2,420,000	0		
方正	境内自然人	1.87%	2,200,000	1,200,000	2,200,000	0		
黄斌斌	境内自然人	1.69%	1,980,000	1,080,000	1,980,000	0		
孙国龙	境内自然人	0.94%	1,100,000	600,000	1,100,000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 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 见注 4)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迦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2、方亨志、方志义为迦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东。3、方亨志、方志义为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董事。4、方亨志、方志义为兄弟关系，方亨志与方正、黄斌斌为父子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3,400	人民币普通股	1,003,4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 丹利华鑫多因子精选策略混合型证 券投资资金	186,500	人民币普通股	186,500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 险产品-022L-CT001 深	171,270	人民币普通股	171,27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兴业中 证医疗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5,060	人民币普通股	165,060					
吴畏	164,900	人民币普通股	164,9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 事件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57,900	人民币普通股	157,900					
包胜	143,338	人民币普通股	143,338					
陈锡桥	140,034	人民币普通股	140,034					
申梓誉	125,500	人民币普通股	125,500					
谢招修	110,07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7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 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公司不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不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5)	1、公司股东吴畏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30,000 股外, 还通过湘财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34,900 股, 实际合计持有 164,900 股; 2、股东包胜通过中信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43,338 股; 3、股东陈锡桥通过中国银河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40,034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迦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方亨志	2000 年 01 月 06 日	71950976-4	迦南集团自身不从事实际经营业务, 主要从事下属公司股权管理, 除持有发行人股份外, 主要通过其他控股子公司进行阀门、阀门电动装置等产品的生产或经销业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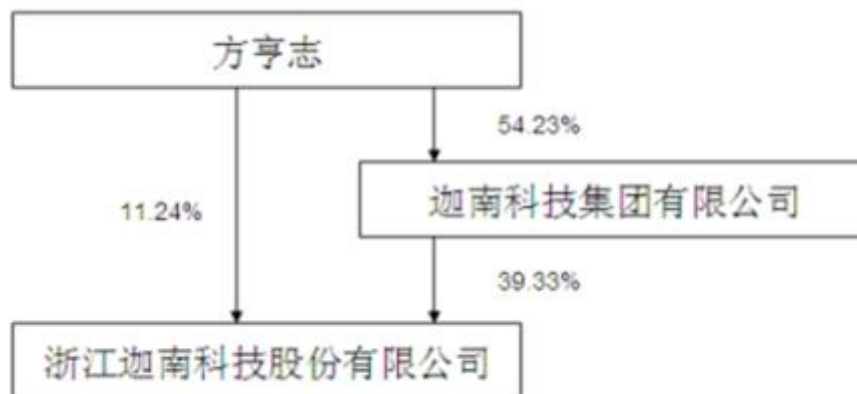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方亨志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2000 年 1 月至今任迦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2004 年至今任永嘉企业联合会、永嘉企业家协会常务理事; 2008 年至今任永嘉县政协委员, 2009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方亨志	董事长	现任	男	57	2009年04月24日	2018年04月14日	6,000,000	0	0	7,200,000	13,200,000
方志义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2	2009年04月24日	2018年04月14日	3,000,000	0	0	3,600,000	6,600,000
方正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34	2009年04月24日	2018年04月14日	1,000,000	0	0	1,200,000	2,200,000
周真道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09年04月24日	2018年04月14日	1,100,000	0	0	1,320,000	2,420,000
孙国龙	董事	现任	男	45	2009年04月24日	2018年04月14日	500,000	0	0	600,000	1,100,000
陈修	董事	现任	男	44	2011年04月20日	2018年04月14日	0	0	0	0	0
王虎根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6	2011年04月20日	2018年04月14日	0	0	0	0	0
胡柏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9	2013年03月20日	2018年04月14日	0	0	0	0	0
刘东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0	2014年08月15日	2018年04月14日	0	0	0	0	0
郑高福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65	2010年09月30日	2018年04月14日	0	0	0	0	0
温丐马	监事	现任	男	60	2010年09月30日	2018年04月14日	0	0	0	0	0
杨道晓	监事	现任	男	48	2010年09月30日	2018年03月31日	0	0	0	0	0
陈永兴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10年10月09日	2018年04月20日	200,000	0	0	240,000	440,000
徐海智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1	2011年10月25日	2018年04月20日	0	0	0	0	0
廖权辉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7	2011年10月	2018年04月	0	0	0	0	0

					月 25 日	月 20 日					
万国华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7	2015 年 04 月 20 日	2018 年 04 月 20 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11,800,000	0	0	14,160,000	25,960,0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万国华	副总经理	任免	2015 年 04 月 20 日	公司管理需要增加高级管理人员

注：2016 年 1 月，刘东升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但由于刘东升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中独立董事的人数低于法定人数，故刘东升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填补其空缺后生效。截至目前，新任独立董事未正式上任，刘东升先生仍需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方亨志先生：1959 年出生，高级经营师、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 年 5 月创立永嘉县电站电动阀门厂开始从事阀门生产制造；2000 年 1 月又创建迦南集团涉足制药设备领域，以生产提升机、制药容器起步，逐步增加至目前的产品类型。1979 年 8 月至 1988 年 4 月系永嘉县江北阀门厂技术员；1988 年 5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永嘉县电站电动阀门厂厂长；2000 年 1 月至今任迦南集团执行董事；2008 年 12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迦南有限执行董事；2009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04 年至今任永嘉企业联合会、永嘉企业家协会常务理事；2008 年至今任永嘉县政协委员。

方志义先生：1964 年出生，大专学历，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参与共同创立永嘉县电站电动阀门厂、迦南集团。1982 年 8 月至 1988 年 4 月系永嘉县锻压机械厂车工；1988 年 5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永嘉县电站电动阀门厂副厂长，主管销售；2000 年 1 月至今任迦南集团总经理；2008 年 12 月至 2009 年 5 月任迦南有限监事。2009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

方正先生：1982 年出生，本科学历，企业管理专业，高级经营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迦南集团销售区域经理、迦南有限主管销售的副总经理。2009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南京迦南与北京莱米特执行董事。

孙国龙先生：1971 年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迦南集团财务经理、迦南有限财务总监、公司财务总监。2009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周真道先生：1971 年出生，大专学历，企业管理专业，技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永嘉县电站电动阀门厂生产部部长、迦南集团生产部部长及主管生产的副总经理、迦南有限主管生产的副总经理。2009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主管技术的副总经理。

陈修先生：1972 年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资产运营部经理、浙江发展化工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省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高级投资顾问、杭州诚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 年 12 月至今任杭州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1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王虎根先生：1950 年出生，本科学历，研究员，研究生导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浙江省药政管理局常务副局长、浙江省药品 GMP 认证办公室主任、浙江省医学科学院副院长、浙江亚太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0 年 5 月至今任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0 年 10 月至今任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0 年 11 月至今任万邦德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11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2014 年 12 月 24 日至今任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胡柏升先生：1967 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宁波市注册会计师行业协会理事，中国国籍，无

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慈溪市第二塑料厂、慈溪市毛绒玩具厂财务主管；1996年1月至今，任慈溪弘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主任会计师、董事长。2013年3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刘东升先生：1966年出生，研究生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北京市综合投资公司副经理、北京能源投资公司副总经理、第一创业证券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4年8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12月至今任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郑高福先生，1951年出生，大专学历，工民建专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瓯海建筑工程公司第一工程处质监员、安全员、主任。2010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温丐马先生，1956年出生，大专学历，会计专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浙江电站阀门厂财务科长、永嘉县电站电动阀门厂财务科长、迦南集团财务科长、营销副总。2009年5月至今，任职于迦南科技。2010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杨道晓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9年5月至今，任职于迦南科技。2010年9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陈永兴先生，1975年出生，本科学历，化学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浙江东方学院团委书记、伯特利阀门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迦南集团总裁助理、迦南有限总经理助理、公司董事长助理。2010年10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徐海智先生，1975年出生，大专学历，会计专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国营永嘉县化工厂主办会计、浙江方正阀门制造有限公司财务经理、科福龙阀门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1年8月起在公司工作，2011年10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廖权辉先生，1979年出生，大专学历，企业管理专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深圳英兰有限公司生产主任、任斯比泰深圳有限公司项目经理、深圳零隙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1年3月起在迦南科技工作，2011年10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万国华先生，1969年出生，硕士学历，工商管理专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深圳鑫茂科技有限公司品质课长、深圳Black&Decker国际有限公司高级生产主任、精益项目中方组组长；浙江亚特集团（上市公司）制造副总；东莞拓斯达科技有限公司（上市公司）运营副总；2014年5月起在公司工作，主管公司生产运营，2015年4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方亨志	迦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0年01月06日		否
方志义	迦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0年01月06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方亨志为迦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方正	南京迦南	执行董事	2010年05月24日		否
方正	北京莱米特	执行董事	2015年12月18日		否
陈修	中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11月01日		否

陈修	北京泛鹏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1月01日		否
陈修	杭州天元宠物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01月01日		否
陈修	北京科华微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06年06月01日		否
陈修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3月01日		否
陈修	戏逍堂(北京)娱乐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01月01日		否
陈修	浙江盈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2011年01月01日		否
陈修	杭州诚和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	2006年06月01日		否
陈修	海润影视制作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1月01日		否
陈修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12月01日		否
陈修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1年01月01日		否
陈修	杭州永宣永铭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 伙人委派代 表	2011年10月01日		否
陈修	杭州联创永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 伙人委派代 表	2011年03月01日		否
陈修	杭州联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监事	2008年12月01日		否
陈修	深圳联创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年01月01日		否
陈修	深圳市联创好玩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01月01日		否
陈修	联创好玩(深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 伙人委派代 表	2014年03月01日		否
陈修	九樱天下(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1月01日		否
陈修	杭州乐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	2014年09月01日		否
陈修	杭州乐丰泓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 伙人委派代 表	2014年11月01日		否
陈修	杭州永宣乐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 伙人委派代 表	2015年03月01日		否
陈修	爱侣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7月01日		否
陈修	杭州联创乐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 伙人委派代	2015年08月01日		否

		表			
陈修	上海联创永泉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15 年 12 月 01 日		否
王虎根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0 年 05 月 01 日		是
王虎根	万邦德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06 年 03 月 01 日		是
王虎根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 年 12 月 20 日		是
王虎根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12 月 24 日		是
胡柏升	慈溪弘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董事长、主任 会计师	2003 年 05 月 01 日		是
刘东升	招商证券（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5 年 12 月 01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监事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会决定；在公司担任工作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支付，董事、监事不另外支付津贴。独立董事津贴根据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来进行支付。

2、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薪酬确定主要依据：

依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履行情况并结合年度绩效完成情况综合确定。

3、实际支付情况：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已按照确定的薪酬标准全额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方亨志	董事长	男	57	现任	24.62	否
方志义	副董事长	男	52	现任	24.62	否
方正	董事、总经理	男	34	现任	18.73	否
周真道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15.32	否
陈修	董事	男	44	现任	1.6	否
孙国龙	董事	男	45	现任	1.6	否
王虎根	独立董事	男	66	现任	6	否
胡柏升	独立董事	男	49	现任	6	否
刘东升	独立董事	男	50	现任	6	否
郑高福	监事会主席	男	65	现任	1.6	否

温丐马	监事	男	60	现任	7.54	否
杨道晓	监事	男	48	现任	4.26	否
陈永兴	董事会秘书、 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16.12	否
徐海智	财务总监	男	41	现任	16.09	否
廖权辉	副总经理	男	37	现任	15.8	否
万国华	副总经理	男	47	现任	16.11	否
合计	--	--	--	--	182.01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4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5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69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69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418
销售人员	79
技术人员	99
财务人员	20
行政人员	82
合计	69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8
大学本科	118
大专	163
中专及以下	409
合计	698

2、薪酬政策

公司坚持以企业经济效益为出发点,以岗位职责为基础,以工作绩效为尺度,在严格遵守《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基础上,员工薪酬政策按不同地区、公司所处行业进行差异化管理并且做到与绩效考核挂钩,确保薪酬安排与公司经营情况、各地物价和生活水平、员工贡献相适应,充分体现“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分配原则。报告期内,公司深入推进绩效考核工作,充分评价团队和个人的工作业绩,形成奖惩分明的考核制度,薪酬激励向一线“奋斗者”倾斜,通过向员工提供富有竞争力的薪酬,从而不断完善企业内部激励机制,更好地留住和吸引人才。

3、培训计划

公司非常重视员工培训,每年根据企业发展战略、岗位要求、企业文化及个人职业发展路径,会同各业务部门分析、研究培训需求,充分利用各种资源,制定针对性强、专业性高的培训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新人入职培训、在职人员业务技能培训、企业文化培训、管理者提升培训、普法培训、安全培训、素质拓展等,从而切实有效的加强企业文化和提高各类人员的专业水平。报告期内,公司为留住人才,营造良好的企业氛围,让员工获得更好的学习资源,进一步提升员工对企业的归属感及凝聚力,公司建立了规范的培训业务管理手册,通过引进外部培训资源合作创办了迦南商学院;同时,公司还组建了内部讲师队伍,培养了一批不同层次的内部讲师。2016年,公司将继续加大培训力度,紧紧围绕公司“爱”的核心价值观,尽全力实现员工自身职业能力提升与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共赢。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积极加强公司内控制度的制定和有效运行，不断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和体系。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规定享有股东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治理结构可以保护公司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按照有关规定组织、召开股东大会，充分考虑与会股东的意见后作出公司决策，保证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且不存在不经审批越权执行、先做后审等违法违规情形。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开展活动，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同时积极关注公司经营动态，加强自身业务学习。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现有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各位监事本着对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自身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并发表意见，以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强调“爱”的企业核心价值观，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以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面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完全分开，并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独立开展业务，自主经营。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主要从事制药装备领域中固体制剂设备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及研发系统，拥有独立的土地使用权、商标、专利等无形资产，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能独立依法对经营管理事务作出决策。

2、人员独立：公司人员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在册员工已与公司签订合法有效劳动合同。公司设置人力资源部负责人力资源管理，并制订了人事、工资管理制度，独立发放员工工资。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未通过公司治理结构直接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均未在控股股东处担任任何职位，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独立，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独立：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明晰，独立拥有房屋、机器设备、土地、商

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等各项资产。公司不存在资产、资金和其他资源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而损害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4、机构独立：公司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负责决策、总经理领导下的经营班子具体执行、监事会实行全面监督的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自主决定内部机构设置，不存在与股东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5、财务独立：公司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专职的财会人员，并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制度和监督体系。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0.24%	2015 年 04 月 14 日	2015 年 04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5-035.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1%	2015 年 05 月 06 日	2015 年 05 月 07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5-047.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3%	2015 年 09 月 21 日	2015 年 09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5-073.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3%	2015 年 10 月 21 日	2015 年 10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5-081.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0.01%	2015 年 12 月 24 日	2015 年 12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 2015-103.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王虎根	10	3	6	1	0	否
胡柏升	10	4	6	0	0	否
刘东升	10	3	7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关注公司运作的规范性，独立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很多专业性建议，对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聘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审计机构、购买资产及非公开发行股票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上述建议和意见均得到了公司的重视和采纳，对董事会形成科学有效的决策，对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以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起到了重要作用。

独立董事参加公司相关会议并就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的情况如下：

日期	会议	事项	意见
2015年2月4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独立意见 2、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5年3月23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	1、关于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2、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2014年度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4、关于聘请公司2015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5、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6、关于调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同意

		7、关于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独立意见 8、关于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2015年4月20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独立意见 2、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5年8月14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	1、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的独立意见 2、关于公司对外担保事项的独立意见 3、关于公司201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5年11月3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	1、关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5年12月8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独立意见 2、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和预案的独立意见 3、关于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独立意见 4、关于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独立意见 5、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	同意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5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其中：1次审计委员会、2次提名委员会、1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1次战略发展委员会。具体情况如下：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5年2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聘请公司2015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5项议案，并将其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2、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5年2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并将其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2015年4月2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总经理、副总经理候选人的议案》和《关于提名财务总监候选人的议案》2项议案，并将其提交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5年2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并将其提交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4、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5年2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迦南科技2015-2019年发展战略规划的议案》。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是否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体系采用年薪制。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2015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目标完成情况，高级管理人员分工和主要职责以及业绩考评系统中所涉相关指标的完成情况，按照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其进行绩效考核。公司根据考核结果确定其报酬数额和奖惩方式。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年03月30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p>	<p>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p> <p>另外，以下迹象通常表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可能存在重大缺陷：(1) 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如决策失误，导致</p>

		企业并购后未能达到预期目标；(2)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如产品质量不合格；(3)中高级管理人员或关键技术人员纷纷流失；(4)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5)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
定量标准	<p>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 1%，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的 0.5%但小于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报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0.5%但小于 1%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规定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 年 03 月 30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	---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年03月28日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中汇会审【2016】0987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周海斌、章祥

审计报告正文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迦南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迦南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迦南科技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迦南科技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海斌

中国注册会计师：章祥

报告日期：2016年3月28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9,571,933.15	220,414,035.5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842,735.95	4,320,047.86
应收账款	63,294,510.88	45,846,261.71
预付款项	2,585,889.56	1,430,284.7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35,111.81	3,048,434.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8,411,147.84	67,141,394.8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624,155.78	1,013,920.61
流动资产合计	375,365,484.97	343,214,379.5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953,808.02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1,264,605.21	94,202,180.46
在建工程	16,424,251.25	410,940.1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585,185.56	15,841,162.02
开发支出		
商誉	25,832,212.47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69,733.68	1,505,007.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2,629,796.19	111,959,290.63
资产总计	537,995,281.16	455,173,670.1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000,000.00	21,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9,475,764.77	17,314,812.25
预收款项	60,694,309.22	45,250,834.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696,313.20	3,615,960.19
应交税费	5,177,322.69	3,187,987.08
应付利息	24,166.6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411,526.74	7,337,004.2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1,479,403.29	97,706,597.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41,479,403.29	97,706,597.8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7,480,000.00	53,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4,319,600.53	158,399,600.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707,972.98	17,133,633.4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58,393,750.93	128,533,838.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92,901,324.44	357,467,072.36
少数股东权益	3,614,553.4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6,515,877.87	357,467,072.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37,995,281.16	455,173,670.16

法定代表人：方亨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海智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丽丽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7,223,783.53	219,001,140.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727,778.35	4,320,047.86
应收账款	57,973,990.91	45,866,100.57
预付款项	1,258,905.14	1,061,392.1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91,378.22	36,161,447.02
存货	72,260,236.30	57,384,660.6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410,755.35	811,170.42
流动资产合计	308,146,827.80	364,605,959.1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8,203,808.02	6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211,862.09	21,972,393.7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335,987.31	5,399,420.6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20,888.83	1,244,073.78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9,272,546.25	88,615,888.19
资产总计	507,419,374.05	453,221,847.3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000,000.00	2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300,240.24	19,226,967.64
预收款项	54,290,908.00	44,890,834.06
应付职工薪酬	4,450,815.07	2,933,442.43
应交税费	2,217,389.15	2,660,383.78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00,691.35	7,174,284.2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1,360,043.81	96,885,912.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11,360,043.81	96,885,912.1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7,480,000.00	53,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4,319,600.53	158,399,600.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2,707,972.98	17,133,633.48
未分配利润	161,551,756.73	127,402,701.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6,059,330.24	356,335,935.2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7,419,374.05	453,221,847.3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17,418,447.99	183,810,026.99
其中：营业收入	217,418,447.99	183,810,026.9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4,860,787.21	138,835,381.62
其中：营业成本	105,878,410.65	91,138,017.2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61,018.23	1,523,253.56
销售费用	20,034,404.68	15,411,882.35
管理费用	35,545,512.41	28,561,848.04
财务费用	-2,466,828.52	471,587.80
资产减值损失	3,308,269.76	1,728,792.6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65,753.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6,191.9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623,414.01	44,974,645.37
加：营业外收入	6,620,875.27	4,933,744.0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3,280.78	
减：营业外支出	574,909.20	300,521.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088.14	25,169.3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669,380.08	49,607,868.25
减：所得税费用	8,215,128.00	6,845,733.2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454,252.08	42,762,135.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454,252.08	42,762,135.01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		

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1,454,252.08	42,762,135.0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1,454,252.08	42,762,135.0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4	0.3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4	0.3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方亨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徐海智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丽丽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10,845,513.52	186,100,474.93
减：营业成本	108,205,373.78	101,735,126.90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65,938.09	1,461,110.92
销售费用	17,707,344.42	14,177,752.03
管理费用	25,449,774.30	20,136,211.41
财务费用	-2,373,750.66	-83,399.68

资产减值损失	1,543,773.43	3,477,396.2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65,753.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9,112,813.39	45,196,277.14
加：营业外收入	6,134,523.75	4,489,990.5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3,280.78	
减：营业外支出	551,185.07	276,873.0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2,102.6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696,152.07	49,409,394.62
减：所得税费用	8,952,757.04	7,122,860.3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5,743,395.03	42,286,534.3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5,743,395.03	42,286,534.3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4,221,664.20	232,877,205.0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07,979.62	893,967.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41,389.76	5,246,133.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3,771,033.58	239,017,306.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506,294.50	121,151,706.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7,393,166.11	35,990,685.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278,956.54	17,639,258.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37,106.31	25,335,214.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3,815,523.46	200,116,864.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55,510.12	38,900,441.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5,793.09	297,279.9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27,221.23	453,178.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73,014.32	750,458.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999,695.11	9,243,416.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6,534,887.5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534,582.70	9,243,416.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761,568.38	-8,492,958.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4,24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8,000,000.00	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000,000.00	214,2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000,000.00	4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081,149.44	8,682,409.4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90,000.00	885,995.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771,149.44	58,568,404.8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8,850.56	155,671,595.1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9,880.04	-88,359.2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327,327.66	185,990,719.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0,216,346.57	34,225,627.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889,018.91	220,216,346.5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6,032,339.35	228,821,630.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07,979.62	893,967.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12,371.51	4,802,379.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052,690.48	234,517,977.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8,279,882.90	116,232,085.8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5,284,528.38	28,068,960.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630,811.84	16,735,594.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736,759.12	22,089,039.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9,931,982.24	183,125,680.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120,708.24	51,392,297.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1,519.59	198,948.7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7,384,946.47	17,946,695.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626,466.06	18,145,644.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49,112.20	2,747,775.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8,2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000,000.00	52,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499,112.20	55,247,775.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872,646.14	-37,102,131.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4,24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0	4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000,000.00	204,24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070,524.44	8,135,534.4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90,000.00	885,995.4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760,524.44	29,021,529.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60,524.44	175,218,470.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9,880.04	-88,359.2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3,262,582.30	189,420,276.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8,803,451.59	29,383,174.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5,540,869.29	218,803,451.59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400,000.00				158,399,600.53				17,133,633.48		128,533,838.35		357,467,072.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400,000.00				158,399,600.53			17,133,633.48		128,533,838.35			357,467,072.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080,000.00				-64,080,000.00			5,574,339.50		29,859,912.58	3,614,553.43		39,048,805.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454,252.08			51,454,252.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614,553.43		3,614,553.4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614,553.43		3,614,553.43
(三)利润分配								5,574,339.50		-21,594,339.50			-16,0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574,339.50		-5,574,339.5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020,000.00			-16,02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4,080,000.00				-64,08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4,080,000.00				-64,08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7,480,000.00				94,319,600.53				22,707,972.98		158,393,750.93	3,614,553.43	396,515,877.8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				18,758,267.92				12,904,980.05		98,000,356.77		169,663,604.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				18,758,267.92				12,904,980.05		98,000,356.77		169,663,604.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400,000.00				139,641,332.61				4,228,653.43		30,533,481.58		187,803,467.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762,135.01		42,762,135.01	
（二）所有者投入	13,400,000.00				139,641,332.61								153,041,332.61	

和减少资本	,000.00				,332.61							,332.61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400,000.00				139,641,332.61							153,041,332.6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228,653.43		-12,228,653.43		-8,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228,653.43		-4,228,653.4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000,000.00		-8,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400,000.00				158,399,600.53			17,133,633.48		128,533,838.35		357,467,072.3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400,000.00				158,399,600.53				17,133,633.48	127,402,701.20	356,335,935.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400,000.00				158,399,600.53				17,133,633.48	127,402,701.20	356,335,935.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080,000.00				-64,080,000.00				5,574,339.50	34,149,055.53	39,723,395.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743,395.03	55,743,395.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574,339.50	-21,594,339.50	-16,02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574,339.50	-5,574,339.5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020,000.00	-16,02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64,080,000.00				-64,08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64,080,000.00				-64,08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7,480,000.00				94,319,600.53				22,707,972.98	161,551,756.73	396,059,330.2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0,000.00				18,758,267.92				12,904,980.05	97,344,820.31	169,008,068.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0,000.00				18,758,267.92				12,904,980.05	97,344,820.31	169,008,068.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400,000.00				139,641,332.61				4,228,653.43	30,057,880.89	187,327,866.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2,286,534.32	42,286,534.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3,400,000.00				139,641,332.61						153,041,332.61
1. 股东投入的普	13,400,000.00				139,641,332.61						153,041,332.61

普通股	00.00				32.61						32.6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228,653.43	-12,228,653.43	-8,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4,228,653.43	-4,228,653.4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000,000.00	-8,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400,000.00				158,399,600.53				17,133,633.48	127,402,701.20	356,335,935.21

三、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在浙江迦南科技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于2009年5月8日在温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注册号为33032400002535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浙江省永嘉县瓯北镇东瓯工业园区。法定代表人：方亨志。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325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34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340万元。公司股票于2014年12月3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截止2015年12月31日，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748万元，总股本为11,748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8800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2948万股。公司于2015年5月13日

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本公司属制药装备行业。经营范围为：制药装备研发、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主要产品为各类固体制剂制药装备。

本财务报告已于2016年3月28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批准报出。

本期合并范围含两家子公司，分别为南京迦南制药设备有限公司和北京莱米特科技有限公司。其中，北京莱米特为报告期内新增控股子公司，具体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12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12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原持有的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购买日所属当期损益；原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期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

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时，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上：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负债；(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4)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其他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实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出现下列情形之一表明该资产发生减值：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了严重财务困难；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7)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9)其他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或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 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余额列前五位的其他应收款或金额 50 万元以上(含)或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 年以上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合并报表内公司组合	0.00%	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应当确认为持有待售；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态下仅

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应当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方法

(1)对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2)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3)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被

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

(4)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相应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的，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收益。

(5)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出现类似情况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20	5%	4.75-19.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5	5%	19.00-23.7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	19.00-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9、生物资产 不适用

20、油气资产 不适用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3.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年末都进行减值测试。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 and 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2、长期资产减值 不适用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根据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员工的离职后福利采取设定提存计划的形式。设定提存计划指由公司向单独主体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公司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应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25、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

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1)国内销售商品收入具体确认原则及时点

国内销售的收入确认分为以下两种：

1)不需要安装调试的产品的销售

公司按订单组织生产，产品完工经检测合格后，发至客户指定现场，经客户确认后，公司按合同金额确认销售收入，并开具发票。

2)需公司负责安装、调试的产品的销售

公司按订单组织生产，产品完工经检测合格后，发至客户指定现场，并由公司技术服务人员对设备进行安装、调试，各项性能技术指标符合合同约定后，取得客户签字或盖章的安装调试合格确认单，此时公司按合同金额确认销售收入，并开具发票。

(2)国际销售商品收入具体确认原则及时点

公司按订单组织生产，产品完工经检测合格后，发至出口港，办理报关手续并取得海关盖章的出口报关单，按照合同约定的运输方式将货物装运出港并取得收款权利，此时公司按合同金额确认销售收入，并开具发票。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

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结果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经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不适用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不适用**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34、其他****六、税项****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 17% 的税率计缴。出口货物执行“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为 5%、9%、14%、15% 和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	1.2%
房产税	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	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南京迦南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25%
北京莱米特科技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2013年12月30日,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和浙江省地方税务局《关于浙江亚通金属陶瓷有限公司等491家企业通过高新技术复审的通知》(浙科发高[2013]294号),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有效期3年,自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继续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015年7月24日,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和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批准,子公司北京莱米特科技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有效期3年,自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继续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其他

本公司、北京莱米特科技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企业所得税适用的税率为15%。

南京迦南制药设备有限公司的企业所得税适用的税率为2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06,505.37	92,873.71
银行存款	187,582,513.54	220,123,472.86
其他货币资金	1,682,914.24	197,688.95
合计	189,571,933.15	220,414,035.52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均系银行保函保证金。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8,842,735.95	4,320,047.86
合计	8,842,735.95	4,320,047.8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256,600.18	
合计	20,256,600.18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497,228.07	100.00%	9,202,717.19	12.69%	63,294,510.88	51,363,456.78	100.00%	5,517,195.07	10.74%	45,846,261.71
合计	72,497,228.07	100.00%	9,202,717.19	12.69%	63,294,510.88	51,363,456.78	100.00%	5,517,195.07	10.74%	45,846,261.7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41,875,302.59	2,093,765.13	57.76%
1至2年	14,937,153.70	1,493,715.37	20.60%

2至3年	7,783,819.00	1,556,763.80	10.74%
3至5年	7,684,959.78	3,842,479.89	10.60%
5年以上	215,993.00	215,993.00	0.30%
合计	72,497,228.07	9,202,717.19	1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202,717.1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73,000.00	[注1]	3.14
2.东北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25,570.00	1年以内	2.66
3.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10,446.00	[注2]	2.22
4.扬子江药业集团江苏龙凤堂中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97,500.00	1年以内	2.20
5.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530,119.00	[注3]	2.11
小计		8,936,635.00		12.33

[注1]其中1年以内1,015,000.00元,1-2年1,258,000.00元。

[注2]其中1年以内154,356.00元,1-2年1,456,090.00元。

[注3]其中1年以内785,987.00元,1-2年75,080.00元,2-3年20,000.00元,3-5年649,052.00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530,087.30	97.84%	1,314,583.78	91.91%
1至2年	28,833.33	1.12%	44,167.00	3.09%
2至3年	2,635.00	0.10%	47,200.00	3.30%
3年以上	24,333.93	0.94%	24,333.93	1.70%
合计	2,585,889.56	--	1,430,284.71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数	账龄	未结算原因
1.无锡世纪中欧钢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7,612.47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2.北京世纪广盛不锈钢材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7,500.0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3.苏州诺帕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4,500.0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4.浙江报喜鸟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6,325.00	1年以内	预付工作服定金
5.广州市泰恩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7,820.00	1年以内	预付货款
小计		803,757.47		

7、应收利息 不适用

(1) 应收利息分类 无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

8、应收股利 不适用

(1) 应收股利 无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无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63,324.37	100.00%	128,212.56	5.93%	2,035,111.81	3,199,630.12	100.00%	151,195.81	4.73%	3,048,434.31

合计	2,163,324.37	100.00%	128,212.56	5.93%	2,035,111.81	3,199,630.12	100.00%	151,195.81	4.73%	3,048,434.31
----	--------------	---------	------------	-------	--------------	--------------	---------	------------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874,237.48	93,711.87	86.64%
1 至 2 年	261,666.89	26,166.69	12.09%
2 至 3 年	22,920.00	4,584.00	1.06%
3 年以上	1,500.00	750.00	0.07%
5 年以上	3,000.00	3,000.00	0.14%
合计	2,163,324.37	128,212.56	1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28,212.5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1,074,135.00	1,970,616.00
中介	39,330.00	303,000.00
其他	1,049,859.37	926,014.12
合计	2,163,324.37	3,199,630.12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1.章建敏	设备定金	126,000.00	1 年以内	5.82%	6,300.00
2.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10,000.00	1 年以内	5.08%	5,500.00
3.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投标保证金	101,000.00	1 年以内	4.67%	5,050.00
4.江苏先声药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4.62%	5,000.00
5.山东好当家海森药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90,000.00	1-2 年	4.16%	9,000.00
合计	--	527,000.00	--	24.35%	30,85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4,080,805.75		24,080,805.75	24,263,357.57		24,263,357.57
在产品	15,638,932.18		15,638,932.18	8,985,824.73		8,985,824.73
库存商品	31,491,045.75		31,491,045.75	29,747,281.45		29,747,281.45
周转材料	391,779.10		391,779.10	22,887.43		22,887.43
发出商品	16,803,656.89		16,803,656.89	4,005,517.65		4,005,517.65
委托加工物资	4,928.17		4,928.17	116,525.98		116,525.98
合计	88,411,147.84		88,411,147.84	67,141,394.81		67,141,394.81

- (2) 存货跌价准备 不适用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不适用
-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待抵扣增值税额	410,755.35	811,170.42
租赁费	213,400.43	202,750.19
合计	20,624,155.78	1,013,920.61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不适用
-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不适用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不适用
-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德铠基南 京制药机 械有限公 司		8,000,000 .00		-46,191.9 8						7,953,808 .02	
小计		8,000,000 .00		-46,191.9 8						7,953,808 .02	
合计		8,000,000 .00		-46,191.9 8						7,953,808 .02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7,329,212.46	24,261,733.09	2,072,374.91	6,364,742.92	120,028,063.38
2.本期增加金额	1,072,060.18	2,241,873.43	1,068,468.33	1,362,536.02	5,744,937.96
(1) 购置	414,120.00	1,902,239.86	775,818.76	1,103,000.28	4,195,178.90
(2) 在建工程转入	657,940.18				657,940.18
(3) 企业合并增加		339,633.57	292,649.57	259,535.74	891,818.88
3.本期减少金额		566,536.07	1,160,272.00	89,166.32	1,815,974.39
(1) 处置或报废		566,536.07	1,160,272.00	89,166.32	1,815,974.39
4.期末余额	88,401,272.64	25,937,070.45	1,980,571.24	7,638,112.62	123,957,026.9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479,223.14	8,300,017.30	1,416,109.66	3,630,532.82	25,825,882.92
2.本期增加金额	4,301,761.14	2,585,957.74	316,947.32	1,291,246.56	8,495,912.76
(1) 计提	4,301,761.14	2,428,069.14	257,484.37	1,113,220.83	8,100,535.48
(2) 企业合并增加		157,888.60	59,462.95	178,025.73	395,377.28
3.本期减少金额		492,179.87	1,069,198.39	67,995.68	1,629,373.94
(1) 处置或报废		492,179.87	1,069,198.39	67,995.68	1,629,373.94
4.期末余额	16,780,984.28	10,393,795.17	663,858.59	4,853,783.70	32,692,421.7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1,620,288.36	15,543,275.28	1,316,712.65	2,784,328.92	91,264,605.21
2.期初账面价值	74,849,989.32	15,961,715.79	656,265.25	2,734,210.10	94,202,180.4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制药设备产业化基地项目	8,889,164.81		8,889,164.81	410,940.18		410,940.18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7,535,086.44		7,535,086.44			
合计	16,424,251.25		16,424,251.25	410,940.18		410,940.1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制药设备产业化基地	149,460,800.00	410,940.18	9,136,164.81	657,940.18		8,889,164.81	57.66%					募股资金

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 项目	55,232,0 00.00		7,535,08 6.44			7,535,08 6.44	13.64%					募股资 金
合计	204,692, 800.00	410,940. 18	16,671,2 51.25	657,940. 18		16,424,2 51.25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564,233.38			205,128.21	17,769,361.59
2.本期增加金 额				204,920.75	204,920.75
(1) 购置				170,940.17	170,940.17
(2) 内部研 发					
(3) 企业合 并增加				33,980.58	33,980.5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7,564,233.38			410,048.96	17,974,282.3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798,285.15			129,914.42	1,928,199.57
2.本期增加金额	407,930.04			52,967.17	460,897.21
(1) 计提	407,930.04			49,002.80	456,932.84
(2)企业合并增加				3,964.37	3,964.3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206,215.19			182,881.59	2,389,096.7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358,018.19			227,167.37	15,585,185.56
2.期初账面价值	15,765,948.23			75,213.79	15,841,162.0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北京莱米特科技 有限公司		25,832,212.47				25,832,212.47
合计		25,832,212.47				25,832,212.47

(2) 商誉减值准备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202,717.19	1,387,061.63	5,517,195.07	840,182.8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327,767.07	649,165.06		
可抵扣亏损	1,334,027.98	333,506.99	955,116.09	238,779.02
工资薪酬纳税调整			2,840,307.55	426,046.13
合计	14,864,512.24	2,369,733.68	9,312,618.71	1,505,007.9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69,733.68		1,505,007.9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购房款	3,200,000.00	
合计	3,200,000.00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0,000,000.00	1,000,000.00
抵押及保证借款	28,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48,000,000.00	21,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不适用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9,475,764.77	17,314,812.25
合计	19,475,764.77	17,314,812.2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60,694,309.22	45,250,834.06
合计	60,694,309.22	45,250,834.0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民生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客户工程延期，未交货结算
合计	2,000,000.00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503,211.39	46,932,699.77	44,872,383.36	5,563,527.8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2,748.80	2,437,118.84	2,417,082.24	132,785.40
合计	3,615,960.19	49,369,818.61	47,289,465.60	5,696,313.2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408,925.31	40,150,095.46	38,103,342.19	5,455,678.58
2、职工福利费		2,878,865.61	2,878,865.61	
3、社会保险费	90,460.84	1,591,748.56	1,577,838.19	104,371.21
其中：医疗保险费	61,748.70	1,192,512.89	1,178,612.39	75,649.20

工伤保险费	23,074.70	301,009.76	302,215.89	21,868.57
生育保险费	5,637.44	98,225.91	97,009.91	6,853.44
4、住房公积金		1,868,357.17	1,867,641.17	71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25.24	443,632.97	444,696.20	2,762.01
合计	3,503,211.39	46,932,699.77	44,872,383.36	5,563,527.8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8,655.20	2,227,835.56	2,206,555.56	119,935.20
2、失业保险费	14,093.60	209,283.28	210,526.68	12,850.20
合计	112,748.80	2,437,118.84	2,417,082.24	132,785.40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273,836.25	310,529.32
企业所得税	2,728,024.51	2,336,530.52
个人所得税	706,535.73	216,212.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8,334.34	61,668.59
房产税	131,265.00	85,965.51
印花税	6,109.41	22,695.64
土地使用税	77,147.40	
教育费附加	65,000.61	37,001.17
地方教育附加	43,333.75	24,667.44
地方水利建设资金	13,810.03	19,126.17
残疾人保障金	23,925.66	73,589.91
合计	5,177,322.69	3,187,987.08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24,166.67	
合计	24,166.67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上市相关费用		6,818,804.07
押金及保证金	132,429.15	
应付暂收款	1,862,479.48	
应付未结算款项	414,876.10	
其他	1,742.01	518,200.15
合计	2,411,526.74	7,337,004.2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不适用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不适用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3,400,000.00			64,080,000.00		64,080,000.00	117,480,000.00

其他说明：

根据2015年4月14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以转增前总股份5,34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12股的比例，用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转增股份6,408万股，每股面值1元，计人民币6,408万元。

上述事项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汇会验[2015]1649号《验资报告》。公司已于2015年5月13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8,399,600.53		64,080,000.00	94,319,600.53
合计	158,399,600.53		64,080,000.00	94,319,600.53

其他说明：根据2015年4月14日召开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公司以转增前总股份5,34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12股的比例，用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转增股份6,408万股，每股面值1元，计人民币6,408万元。

上述事项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中汇会验[2015]1649号《验资报告》。公司已于2015年5月13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56、库存股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7,133,633.48	5,574,339.50		22,707,972.98
合计	17,133,633.48	5,574,339.50		22,707,972.9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系按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5,574,339.50元所致。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28,533,838.35	98,000,356.7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28,533,838.35	98,000,356.7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454,252.08	42,762,135.0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574,339.50	4,228,653.43
应付普通股股利	16,020,000.00	8,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58,393,750.93	128,533,838.3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5,964,341.99	105,877,372.00	182,775,433.03	91,138,017.23
其他业务	1,454,106.00	1,038.65	1,034,593.96	
合计	217,418,447.99	105,878,410.65	183,810,026.99	91,138,017.23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75,086.34	668,576.54
教育费附加	705,051.83	401,145.93
地方教育附加	470,034.54	267,430.62
地方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210,845.52	186,100.47
合计	2,561,018.23	1,523,253.56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宣传费	5,801,728.15	3,303,349.25
工资及福利费	4,498,905.88	3,157,288.98
差旅费	3,460,190.13	2,855,273.03
运输费	2,816,175.50	2,991,468.83
包装费	2,012,310.89	2,204,223.90
办公费	1,445,094.13	900,278.36
合计	20,034,404.68	15,411,882.35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究开发费用	11,681,176.84	10,244,580.84
工资及福利费	10,707,257.33	7,662,770.48
办公费	3,639,650.71	2,685,940.02
折旧及摊销费	3,131,110.13	2,923,821.89
中介费用	2,698,149.22	1,240,410.57
差旅费	2,299,933.29	1,463,132.46
业务招待费	872,521.38	498,230.54
上市相关费用		1,418,943.40
其他	515,713.51	424,017.84
合计	35,545,512.41	28,561,848.04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5,316.11	682,409.41
减：利息收入	2,415,276.02	453,178.41
汇兑损益	-249,880.04	88,359.22
手续费支出	113,011.43	153,997.58
合计	-2,466,828.52	471,587.80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308,269.76	1,728,792.64
合计	3,308,269.76	1,728,792.64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6,191.98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111,945.21	
合计	1,065,753.23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3,280.78		73,280.7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73,280.78		73,280.7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5,915,387.20	4,430,876.06	4,548,101.40
其中：嵌入式软件增值税退税	1,367,285.80		
其他政府补助	4,548,101.40	4,430,876.06	4,548,101.40
各种奖励款	519,171.00	401,531.60	519,171.00
其他	113,036.29	101,336.36	113,036.29
合计	6,620,875.27	4,933,744.02	5,253,589.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上市补助	永嘉县人民政府	补助	奖励上市而 给予的政府 补助	是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发展计 划项目补助 经费	浙江省科学 技术厅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是	否	900,000.00	36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奖 励	永嘉县人民 政府	补助	因研究开发、 技术更新及 改造等获得 的补助	是	否	554,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经济发展先进单位奖励	永嘉县人民政府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500,000.0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优秀工业新产品财政奖励	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浙江省财政厅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社保返还	永嘉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310,651.40	419,049.23	与收益相关
科技经费补助	永嘉县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20,000.00	5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补助	温州市委办公室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税收返还	瓯北税务分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93,050.00	75,817.41	与收益相关
科技计划经费	永嘉县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8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学技术获奖奖励	浙江省人民政府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	是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人才补助	温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补助	温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才补助	温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零星补助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90,400.00	317,109.42	与收益相关
优秀企业奖励	永嘉县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088,7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奖励	永嘉县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博士后工作补助	温州市人民政府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支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出口企业奖励	永嘉县人民政府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博士后奖励	温州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配套经费奖励	永嘉县科学技术局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80,0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补助资金(外向型)	永嘉县财政局	补助	因从事国家鼓励和扶持特定行业、产业而获得的补助(按国家级政策规定依法取得)	是	否		70,2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	--	--	--	--	4,548,101.40	4,430,876.06	--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4,088.14	25,169.30	14,088.1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4,088.14	25,169.30	14,088.14
对外捐赠	540,000.00	260,000.00	540,000.00
其他	20,821.06	15,351.84	20,821.06
合计	574,909.20	300,521.14	574,909.20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029,572.09	7,552,302.46
递延所得税费用	-814,444.09	-706,569.22
合计	8,215,128.00	6,845,733.2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9,669,380.0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8,950,407.0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9,276.0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88,601.67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的影响	-943,156.70
所得税费用	8,215,128.00

72、其他综合收益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4,548,101.40	4,430,876.06
收到奖励款	519,171.00	401,531.60
收到投标保证金	1,097,532.00	
收到保函保证金净额	807,424.95	
其他	369,160.41	413,725.77
合计	7,341,389.76	5,246,133.43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付现	28,831,289.19	23,144,379.06
支付保函保证金	2,292,650.24	197,688.95
支付投标保证金净额		1,586,416.00
其 他	513,166.88	406,730.28
合计	31,637,106.31	25,335,214.29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415,276.02	453,178.41
理财产品收益	1,111,945.21	
合计	3,527,221.23	453,178.41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产品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上市费用	6,690,000.00	885,995.42
合计	6,690,000.00	885,995.42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1,454,252.08	42,762,135.01
加：资产减值准备	3,308,269.76	1,728,792.6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100,535.48	6,726,159.80
无形资产摊销	456,932.84	445,536.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192.64	25,169.3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79,839.95	317,590.2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65,753.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14,444.09	-706,569.2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159,647.52	-23,175,171.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603,306.34	-9,154,874.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917,703.73	19,931,673.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955,510.12	38,900,441.4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7,889,018.91	220,216,346.5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0,216,346.57	34,225,627.5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327,327.66	185,990,719.0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0,250,000.00
其中：	--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715,112.41

其中:	--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6,534,887.59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87,889,018.91	220,216,346.57
其中: 库存现金	306,505.37	92,873.7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7,582,513.54	220,123,472.8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7,889,018.91	220,216,346.57

其他说明:

2015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187,889,018.91元, 2015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189,571,933.15元, 差额1,682,914.24元, 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保函保证金1,682,914.24元。

2014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220,216,346.57元, 201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220,414,035.52元, 差额197,688.95元, 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保函保证金197,688.95元。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82,914.24	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39,975,187.33	为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11,811,339.93	为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合计	53,469,441.50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货币资金	--	--	4,916,926.53
其中：美元	732,571.79	6.4936	4,757,028.18
欧元	22,536.13	7.0952	159,898.35
其中：美元	165,803.00	6.4936	1,076,658.36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不适用

79、其他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北京莱米特科技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18日	30,250,000.00	55.00%	现金	2015年12月31日	[注]		

其他说明：

[注]公司于2015年11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支付现金购买张廷涛、谈世宏、王洪海持有的北京莱米特55%股权的议案》，根据相关协议，公司以3,025万元受让张廷涛、谈世宏、王洪海持有的北京莱米特科技有限公司55%股权。本公司已于2015年12月25日支付上述股权转让款3,025万元，北京莱米特科技有限公司于2015年12月18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为便于核算，将2015年12月31日确定为购买日，自2015年12月31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北京莱米特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30,25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30,25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417,787.53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5,832,212.47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公司支付3,025万元取得北京莱米特科技有限公司55%股权，自2015年12月31日起，对该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购买日北京莱米特科技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803.23万元，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2,583.22万元计入商誉。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北京莱米特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3,715,112.41	3,715,112.41
应收款项	4,519,443.23	4,519,443.23
存货	6,110,105.51	6,110,105.51
固定资产	496,441.60	496,441.60
无形资产	30,016.21	30,016.21
应收票据	628,521.60	628,521.60
预付款项	815,285.29	815,285.29
其他应收款	268,981.55	268,981.55
其他流动资产	51,793.82	51,793.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281.62	50,281.62
应付款项	1,871,180.80	1,871,180.80
预收款项	4,461,210.27	4,461,210.27
应付职工薪酬	132,824.38	132,824.38
应交税费	2,041,834.19	2,041,834.19
其他应付款	146,592.24	146,592.24
净资产	8,032,340.96	8,032,340.96
减：少数股东权益	3,614,553.43	3,614,553.43
取得的净资产	4,417,787.53	4,417,787.53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不适用

6、其他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迦南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制药设备、包装机械、食品机械、化工机械研发、生产、销售等。	100.00%		设立
北京莱米特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销售制药、食品、化工机械设备等	5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北京莱米特科技有限公司	45.00%			3,614,553.43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北京莱米特科技有限公司	16,109,243.41	576,739.43	16,685,982.84	8,653,641.88		8,653,641.88	16,856,719.83	811,279.38	17,667,999.21	14,505,814.30		14,505,814.3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北京莱米特科技有限公司	22,767,195.00	5,031,648.12	5,031,648.12	591,299.12	12,884,190.47	765,756.88	765,756.88	1,551,094.67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不适用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
---------	-------	-----	------	------	---------

企业名称				直接	间接	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953,808.0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46,191.9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6,191.98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不适用

6、其他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适用

9、其他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迦南科技集团有限	浙江	有限责任公司	5,000 万元	39.33%	39.33%

公司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迦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方亨志先生。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方亨志先生。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方亨志	28,000,000.00	2015年12月28日	2016年12月27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2015年12月23日，方亨志先生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嘉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自然人）》（编号为62766499902015122301），为本公司自2015年12月23日起至2018年12月22日止的期间内借款提供最高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的保证担保。截止2015年12月31日，该保证合同为《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为6276641230201512223）2,800万元的短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人数	16.00	15.00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16.00	11.00
报酬总额	1,820,072.24	1,408,826.29

(8) 其他关联交易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不适用

8、其他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不适用

5、其他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6,992,00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46,992,000.00

3、销售退回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不适用

(1) 追溯重述法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不适用

8、其他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779,916.45	13.19%	8,805,925.54	13.19%	57,973,990.91	51,319,618.21	100.00%	5,453,517.64	10.63%	45,866,100.57
合计	66,779,916.45	13.19%	8,805,925.54	13.19%	57,973,990.91	51,319,618.21	100.00%	5,453,517.64	10.63%	45,866,100.5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37,000,862.37	1,850,043.12	55.41%
1至2年	14,782,107.30	1,478,210.73	22.14%
2至3年	7,095,994.00	1,419,198.80	10.63%
3年以上	7,684,959.78	3,842,479.89	11.51%
5年以上	215,993.00	215,993.00	0.31%
合计	66,779,916.45	8,805,925.54	1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805,925.5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1.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73,000.00	[注1]	3.40
2.浙江京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10,446.00	[注2]	2.41

3.扬子江药业集团江苏龙凤堂中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97,500.00	1年以内	2.39
4.宜昌人福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530,119.00	[注3]	2.29
5.常州千红生化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20,800.00	1年以内	2.28
小 计		<u>8,531,865.00</u>		<u>12.77</u>

[注1]其中1年以内1,015,000.00元，1-2年1,258,000.00元。

[注2]其中1年以内154,356.00元，1-2年1,456,090.00元。

[注3]其中1年以内785,987.00元，1-2年75,080.00元，2-3年20,000.00元。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75,545.49	100.00%	84,167.27	6.12%	1,291,378.22	38,054,248.76	100.00%	1,892,801.74	4.97%	36,161,447.02
合计	1,375,545.49	100.00%	84,167.27	6.12%	1,291,378.22	38,054,248.76	100.00%	1,892,801.74	4.97%	36,161,447.02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1,112,945.49	55,647.27	80.91%
1至2年	240,000.00	24,000.00	17.45%
2至3年	22,600.00	4,520.00	1.64%
合计	1,375,545.49	84,167.27	10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4,167.2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851,700.00	1,970,616.00
中介		303,000.00
其他	523,845.49	780,632.76
子公司往来款		35,000,000.00
合计	1,375,545.49	38,054,248.7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1.浙江仙琚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110,000.00	1 年以内	8.00%	5,500.00
2.江苏先声药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7.27%	5,000.00
3.山东好当家海森药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90,000.00	1-2 年	6.54%	9,000.00
4.唐山市容大保健品有限公司	保证金	75,000.00	1-2 年	5.45%	7,500.00
5.湖南千金湘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金	70,000.00	1 年以内	5.09%	3,500.00
合计	--	445,000.00	--	32.35%	30,5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60,250,000.00		160,25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953,808.02		7,953,808.02			
合计	168,203,808.02		168,203,808.02	60,000,000.00		60,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迦南制药设备有限公司	60,000,000.00	70,000,000.00		130,000,000.00		
北京莱米特科技有限公司		30,250,000.00		30,250,000.00		
合计	60,000,000.00	100,250,000.00		160,25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德铠基南京制药机械有限公司	8,000,000.00			-46,191.98							7,953,808.02	

小计		8,000,000.00		-46,191.98						7,953,808.02
合计		8,000,000.00		-46,191.98						7,953,808.02

(3)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9,558,073.32	108,205,373.78	185,191,219.43	101,735,126.90
其他业务	1,287,440.20		909,255.50	
合计	210,845,513.52	108,205,373.78	186,100,474.93	101,735,126.90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6,191.98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111,945.21	
合计	1,065,753.23	

6、其他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9,192.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548,101.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1,386.2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111,945.21	
减：所得税影响额	923,856.56	
合计	4,866,768.9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81%	0.44	0.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51%	0.40	0.4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不适用

4、其他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方亨志）：

2016 年 3 月 28 日